

标段编号：2609-440304-04-01-387550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3地块景观提升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1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原件扫描件，参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
2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不评审)	近五年内（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注： 1、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承发包人名称、承包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章页等）。2、业绩证明资料中的承包单位名称需与企业投标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不一致，则须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 3、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 4、若业绩为联合体业绩，投标人应为该项业绩的牵头单位（设计牵头的 EPC 除外），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或联合体协议）证明其为承担该项业绩的牵头单位，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是以设计牵头的 EPC 联合体方式承接的，投标人应承担该项业绩的主要施工任务，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或联合体协议）证明其为承担该项业绩主要施工任务的单位，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5、投标人需列表汇总业绩表，表格中需标注对应业绩项目的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确保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否则招标人可能会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定，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6、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不充分、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招标人将对此类业绩作出无效业绩的判定；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此类业绩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3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提供近五年内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承接过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项目经理及项目技术负责人合计提供 3 项，若所提供业绩合计超过 3 项，统计时按业绩证明材料顺序只计取前 3 项业绩）。注： 1、

		业绩为竣工业绩，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承发包人名称、承包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章页等）、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担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任职证明文件。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载明的竣工验收日期为准为准。 2、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指竣工验收记录或竣工验收报告或其他地方标准规定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或各地城建档案馆出具可以佐证项目竣工验收的相关材料，其中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报告须有建设单位盖章。如所提供的业绩的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报告中仅有合同发包人盖章而无建设单位盖章，则还须提供合同发包人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须有建设单位盖章）。 3、业绩证明资料中的承包单位名称需与企业投标名称一致，如企业名称不一致，则须提供工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如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中工程名称、建设单位与合同中工程名称、建设单位不一致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若业绩为总包或多专业业绩，须提供与本次招标工程对应的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 5、若业绩为联合体业绩，投标人应为该项业绩的牵头单位（设计牵头的 EPC 除外），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或联合体协议）证明其为承担该项业绩的牵头单位，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是以设计牵头的 EPC 联合体方式承接的，投标人应承担该项业绩的主要施工任务，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或联合体协议）证明其为承担该项业绩主要施工任务的单位，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6、若竣工验收证明、合同均无法体现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的，可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盖公章担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任职证明、施工许可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或其他证明文件等。 7、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不充分、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招标人将对此类业绩作出无效业绩的判定；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此类业绩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4	企业综合实力（不 评审）	投标人提供企业说明及其他证明实力资料。证明实力资料包括以下内容： 1、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

		级及以上工程师)。(1)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可提供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需提供证书相对应人员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文件)并列表汇总职称人员专业、编号及人数;(2)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可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或者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需体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数量、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2、履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内已竣工验收项目(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时间以完工时间为准)投标人获得的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证明文件(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履约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列表汇总,格式自拟。 (1)提供履约评价证明资料、合同关键页(提供的关键页面体现工程名称、合同开工时间、工程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额、签字盖章、竣工验收报告、履约评价约定(若有)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履约证明材料需体现评价等级或具体分数,清晰展现评价时间、建设单位盖公章(若提供建设单位履约评价公示网站截图的,无须盖章)。建设单位发出的表扬信、通报表扬函件、奖状证书可作为佐证材料,不能单独作为有效履约评价材料,最终履约评价等级认定以合同约定的履约评价为准。 (3)投标人需提供该项目自开工起全部对应周期的履约评价证明文件,且投标人提供的履约评价项目应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三年内完成验收的项目(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 (4)同一项目存在多项履约评价证明材料的,履约评价等级最终以完工后履约评价为准。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单个项目履约评价资料越齐全,越有利于招标人对该项履约评价的认定:若未提供齐全的履约评价,将可能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5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格式自拟(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注:提供《企业性质告知书》原件扫描件。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投标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资信标证明文件页码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1. 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项目，合同金额：5477.80258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9 月 10 日 2. 罗山片区公园群六期建设工程项目，合同金额：2178.57824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6 年 03 月 26 日 3.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及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 G 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项目，合同金额：3239.336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1 月 09 日	P7 页- P59 页
2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项目经理： 黄春燕 业绩： 1、6 号线支线二期(光明段)绿化恢复项目先行实施工程项目，合同金额：486.32108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6 年 02 月 05 日 2、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标段 I 项目，合同金额：541.495347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12 月 20 日 技术负责人： 罗斌 业绩： 1、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项目，合同金额：1400 万元，竣工验收时	P60 页- P103 页

		间：2025 年 04 月 21 日	
3	企业综合实力	一、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共 24 人 一级注册建造师：5 人 中级及以上工程师：19 人 二、履约评价 1. 项目名称：坂田街道坂雪岗环城南路（K0+120-304.25）绿化工程；评价等级：良好；合同开工时间：2021 年 10 月 26 日，评价时间：2025 年 04 月 07 日；评价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项目名称：大沙河公园增设运动场项目施工；评价等级：良好；合同开工时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评价时间：2026 年 04 月 21 日；评价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项目名称：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评价等级：优秀；合同开工时间：2021 年 10 月 26 日，评价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评价单位：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P104 页- P292 页
4	企业性质 (勾选其一)	勾选其一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 其他：（自行填写）	P293 页- P293 页

2、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年、月、日)	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备注
1	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5477.802585	2024/09/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0755-23992600	已完
2	罗山片区公园群六期建设工程	2178.578243	2026/03/26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0755-28941533	在建
3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及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 G 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3239.3361	2021/11/09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0755-83942871	已完
4	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1943.497186	2023/03/27	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0757-88280789	已完

2.1 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 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贵司于 2024年6月13日 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招标文件，根据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结果，并经我司批准，贵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中标价为 人民币伍仟肆佰柒拾柒万捌仟零贰拾伍元捌角伍分（小写：¥54778025.85元）。确定贵司为 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4年7月22日



合同

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

合同编号：STZY-0570/2024

工程名称：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彬盛园林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布龙路荟港幼儿园旁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铁珑境二、三期项目位于龙华区大浪街道和平路与布龙路交汇处,用地面积约 50235.40m²,总建筑面积约 35 万平方米;规定建筑面积约 226109m²,其中商业: 4500m²,住宅: 221608m²;建筑高度: 180 米,由 8 栋超高层住宅塔楼(包括 1 栋人才房和 7 栋商品房)和 4500m²集中商业组成,地下部分共 7 层,其中 5 层半地下室,2 层全地下室。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铁珑境二、三期园林景观工程招标范围包括:

深铁珑境二、三期范围内及范围外河道侧的园建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水电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施工、报批报建,及营销中心室外广场现有景观工程的拆除、改造等。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1 日（具体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4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柒拾柒万捌仟零贰拾伍元捌角伍分（小写: RMB54, 778, 025. 85 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 48, 826, 201. 21 元（其中不含税价 44, 794, 680. 01 元，增值税金额 4, 031, 521. 2 元，增值税税率为 9%）；暂列金额 5, 951, 824. 64 元（其中不含税价 5, 460, 389. 58 元，增值税金额 491, 435. 06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9 月 10 日；

订立地点：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1 份。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武雄印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电话：

0755-23992600

传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郑勐 13670200707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张浩鑫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牟子贤 0755-89986827

合约部门审核人：刘天晨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朱国福印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1801

电话：

0755-83329918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账号：

44250100006909258258

邮政编码：

乙方经办人：

管炜

乙方经办人电话：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间：

2024 年 9 月 10 日



2.2 罗山片区公园群六期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407-440307-04-01-582681002001

标段名称：罗山片区公园群六期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中标价：2178.578243万元

中标工期（天）：300

项目经理（总监）：李运国



本工程于 2026-01-1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6-03-24

查验码：JY2026031815810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

版本号: 建管 2026 年 1 月版
标段编号: 2407-440307-04-01-582681002001
合同编号: JGZX (SG) -2026-00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罗山片区公园群六期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25 年版 (SFD-2025-0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作业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罗山片区公园群六期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平湖街道金融基地片区,分东、西两个地块,项目北侧接平大路,西侧接君子布河龙华段碧道工程,南侧临雅兰、中绿豪鹏、领益智创总部,东侧为绿地,中间由枫晨路隔开。项目红线面积约 34858m²,本次改造面积约 29369m²。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00 %; 非财政国有资金 / %; 集体资金 / %; 民营资金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桥梁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等;具体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轨道交通围护结构施工阶段	☐ 地下连续墙 ☐ 围护桩 ☐ 基坑支护 ☐ 土石方
☐ 轨道交通市政管线永久改迁施工阶段	☐ 燃气改迁及恢复 ☐ 给排水改迁及恢复
☐ 轨道交通主体结构施工阶段	☐ 车站工程 ☐ 区间工程 ☐ 场段工程
☐ 轨道交通站后工程施工阶段	☐ 附属工程 ☐ 轨道工程 ☐ 常规设备安装工程 ☐ 装修工程 ☐ 系统设备安装工程
☐ 其他: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他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结构 ☐ 型钢混凝土结构 ☐ 其他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 其他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他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他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他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_____);		
☐ 屋面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 其他: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	-------------------------------	-------------------------------	-------------------------------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他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他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他_____);
☐ 其他:

4. 其他工程: 园建工程、桥梁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3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7 年 1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施工阶段)总日历天数 300 天。合同工期(施工阶段)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招标工期(施工阶段)总日历天数 300 天。

施工阶段工期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除绿化以外的所有范围工程保修期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少于 2 年),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贰仟壹佰柒拾捌万伍仟柒佰捌拾贰元肆角叁分(¥21785782.43 元);

本合同签订时约定增值税税率为 9 %。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为¥793490.36 元，暂列金额为¥0.00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为¥303020.00 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50000.00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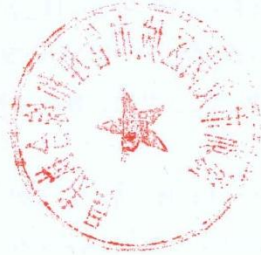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合同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 (9) 图纸；
- (10) 合同清单；
- (11) 其他合同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

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对于机关、事业单位使用财政资金从中小企业采购工程的,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诺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对款项支付的有关规定, 承包人承诺在与分包方、供应商等订立相关合同时遵守相应规定。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6 年 3 月 2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十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五 份, 承包人执 五

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码: 11440307G347877337

联系人
及电话: 瞿干帛, 0755-28941533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码: 91440300734165680C

联系人
及电话: 邓高杰, 13537646837

开户银行:

账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44250100006909258258

2.3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 G 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和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日期：2021 年 11 月 2 日

致：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为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 G 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和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以人民币（大写）：叁仟贰佰叁拾玖万叁仟叁佰陆拾壹元陆角整（小写：RMB3239.33616 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其中，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 G 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中标价为玖佰叁拾捌万捌仟捌佰柒拾柒元陆角整（小写：RMB 938.88776 万元），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中标价为贰仟叁佰万零肆仟肆佰捌拾肆元整（小写：RMB2300.4484 万元）。

请按要求提交合同履约保函，并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

合同编号: 深彬字(2021)066号

正本



合同编号: ZYLY-040-202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 G 栋学生宿舍
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 G 栋学生宿舍
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承包方: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张怡铭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171849748

本工程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 G 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7089 号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内

工程内容：

一、绿化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1、栽植基础工程：

2、栽植工程：

3、苗木养护（养护期 1 年）：

二、园林附属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园路及广场铺装工程：

2、园林设施工程，包括园林小品（花箱、花架、垃圾箱、成品座椅、景墙、景观小品）、廊架、健身器械等；

3、标识工程（含室外导视、室内门牌标识等）；

4、绿化给水系统；

5、景观照明系统；

三、图纸深（优）化设计，成活期养护；

结构形式：钢筋混凝土框支剪力墙结构及剪力墙结构

建筑面积：76666.04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32 号

资金来源：市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绿化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1、栽植基础工程：

2、栽植工程：

3、苗木养护（养护期1年）：

二、园林附属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园路及广场铺装工程：

2、园林设施工程，包括园林小品（花箱、花架、垃圾箱、成品座椅、景墙、景观小品）、廊架、健身器械等：

3、标识工程（含室外导视、室内门牌标识等）：

4、绿化给水系统：

5、景观照明系统：

三、图纸深（优）化设计，成活期养护：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11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3月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2日历天

节点工期要求：

（1）中标通知书发出后45天内，石材完成选样定样、材料报审、样板制作并进场施工。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45天内，完成景观灯具选样、定样、封样。

（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个月内，完成项目二田径场南侧浮雕墙的图纸深化设计并经招标人、使用方确认。

（4）2021年12月20日前完成苗木（含乔木、灌木、地被等）考察、选样，12月31日前苗木陆续进场开始栽种。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玖佰叁拾捌万捌仟捌佰柒拾柒元陆角整（¥9388877.6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壹仟玖佰壹拾捌元柒角整（¥181918.7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 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元整（¥85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零（¥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25%即 213.47194 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 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 60%【通常可设置为 60%-70%】。

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7 份，

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510759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董事成员：罗斌（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朱国福（执行董事）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姓名：null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姓名：朱国福 电话：83329918 邮箱：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罗斌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朱国福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合同编号: 深彬字(2021) 065号

正 本



合同编号: ZYLXt-041-202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
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
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承 包 方: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张怡铭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171849748

本工程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7089 号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内

工程内容：

一、绿化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1、栽植基础工程；

2、栽植工程；

3、苗木养护（养护期 1 年）；

二、园林附属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园路及广场铺装工程；

2、园林设施工程，包括园林小品（花箱、花架、垃圾箱、成品座椅、景墙、景观小品）、廊架、健身器械等；

3、标识工程（含室外导视、室内门牌标识等）；

4、绿化给水系统；

5、景观照明系统；

三、图纸深（优）化设计，成活期养护；

结构形式：钢筋混凝土框支剪力墙结构及剪力墙结构

建筑面积：43594.36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9]200 号

资金来源：市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一、绿化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1、栽植基础工程：

2、栽植工程：

3、苗木养护（养护期1年）：

二、园林附属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园路及广场铺装工程：

2、园林设施工程，包括园林小品（花箱、花架、垃圾箱、成品座椅、景墙、景观小品）、廊架、健身器械等：

3、标识工程（含室外导视、室内门牌标识等）：

4、绿化给水系统：

5、景观照明系统：

三、图纸深（优）化设计，成活期养护：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11月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3月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2日历天

节点工期要求：

- （1）中标通知书发出后45天内，石材完成选样定样、材料报审、样板制作并进场施工。
-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45天内，完成景观灯具选样、定样、封样。
- （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个月内，完成项目二田径场南侧浮雕墙的图纸深化设计并经招标人、使用方确认。
- （4）2021年12月20日前完成苗木（含乔木、灌木、地被等）考察、选样，12月31日前苗木陆续进场开始栽种。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万零肆仟肆佰捌拾肆元整（¥23004484.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伍万陆仟捌佰玖拾贰元捌角玖分（¥456892.8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捌万元整（¥2080000.00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零（¥0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25%即523.1121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60%【通常可设置为60%-70%】。

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9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510759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董事成员：罗斌（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朱国福（执行董事）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姓名：null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姓名：朱国福 电话：83329918 邮箱：

章程备案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罗斌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朱国福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G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
景观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8月10日

发出日期：2022年8月1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G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7089号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占地面积17933.84m ² ，新建总建筑面积76666.04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53214.33m ² ，具体包括学生、食堂（3608.3m ² ）和其他配套用房等，架空层4917.15m ² ，地下建筑面积18534.46m ² ；	工程造价（万元）	938.88776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4-440300-82-01-10151805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登记号	Q4403012019013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河南省地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 年 8 月 10 日	/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4-440300-82-01-10151805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8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姓名: 2022年8月10日 注册号: 1100761-027 有效期: 至2023年6月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仙洞校区G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	工程造价	938.88776万元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张怡铭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顺嘉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要求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0 项, 符合要求 0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2年8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注册号: 304123 有效期至: 2022-02-10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注册号: 01549748(00) 市政 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0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王顺嘉
 注册号: 1100761-027
 有效期: 至2023年6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市政竣·通-2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G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核查（抽查）意见	核查人
1	给水排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合格	龙云
2	接地装置检查记录	合格	龙云
3	照明全负荷试验记录	合格	龙云
4			
5			
6			
7			
8			
9			
10			
11			
12			
检查结论		合格	
项目专业质检员：于飞云		专业监理工程师：汪洋	
项目技术负责人：张顺章		总监理工程师：汪洋	
项目负责人：张顺章		（执业资格签章）	
2023.03.12		2022年8月10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市政竣·通-3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G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检查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好	一般	差
1	绿化工程	栽植土 共抽查10点, 好10点, 一般0点, 差0点。	√		
2		乔木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3		灌木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4		地被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5	园林附属设施工程	面层铺装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6		景观亭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7		花池 共抽查10点, 好10点, 一般0点, 差0点。	√		
8		坐凳 共抽查10点, 好8点, 一般2点, 差0点。		√	
9		雨水花园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0		雕塑台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1		标识标牌 共抽查10点, 好8点, 一般2点, 差0点。		√	
12		小品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3	水电安装	给排水管道敷设 共抽查10点, 好8点, 一般2点, 差0点。		√	
14		电气线路敷设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5		配电箱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6		电气照明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7					
外观质量综合评价		合格			
检查结论		合格			
项目专业质检员: 张怡铭		专业监理工程师: 汪洋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怡铭		总监理工程师: 汪洋			
项目负责人: 张怡铭		(执业资格证书章)			

注: 质量评为差的项目, 应进行返修。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市政竣·通-1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G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序号	资料名称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审批记录	齐全有效	龙云
2	技术及安全交底文件	齐全有效	龙云
3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齐全有效	龙云
4	工程定位测量、交桩、放线、复核记录	/	
5	计量设备校核记录	/	
6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试)验报告	齐全有效	龙云
7	成品、半成品出厂合格证书及试验报告	/	
8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齐全有效	龙云
9	施工记录	齐全有效	龙云
10	新材料、新工艺施工记录	/	
11	检验批质量检验记录及隐蔽工程检查表	齐全有效	龙云
12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齐全有效	龙云
13	工程质量事故及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	
14	竣工图	齐全有效	龙云
检查结论	合格		
项目专业质检员: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专业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8月1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
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8 月 10 日

发出日期: 2022 年 8 月 19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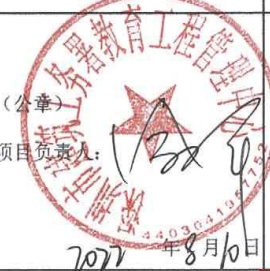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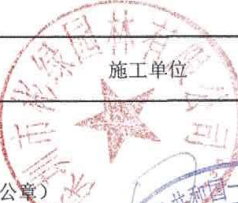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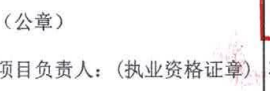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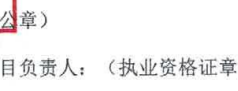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7089号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内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本地块用地面积为6.14万平方米，建筑面积43594.36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9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45万平方米，绿化面积约15060平方米，铺装面积约15241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2300.4484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07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14-440300-82-82-01-10163204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登记号	Q4403012019013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8月10日	/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4-440300-82-82-01-10163204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8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姓名: 李长明 注册号: 4407356-002 有效期至: 2023年06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	工程造价	2300.4484万元
开工日期	2022年01月07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张怡铭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顺嘉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要求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要求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17 项, 符合要求 17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8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8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8月10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8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公章) 姓名: 李长明 注册号: 44073601-002 有效期: 至2023年06月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市政竣·通-1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序号	资料名称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及审批记录	齐全有效	吴桐早
2	技术及安全交底文件	齐全有效	吴桐早
3	图纸会审、设计变更、洽商记录	齐全有效	吴桐早
4	工程定位测量、交桩、放线、复核记录	/	
5	计量设备校核记录	/	
6	原材料出厂合格证书及进场检(试)验报告	齐全有效	吴桐早
7	成品、半成品出厂合格证书及试验报告	/	
8	施工试验报告及见证检测报告	齐全有效	吴桐早
9	施工记录	齐全有效	吴桐早
10	新材料、新工艺施工记录	/	
11	检验批质量检验记录及隐蔽工程检查表	齐全有效	吴桐早
12	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齐全有效	吴桐早
13	工程质量事故及事故调查处理资料	/	
14	竣工图	齐全有效	吴桐早
检查结论		合格	
项目专业质检员: 于飞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顺新 项目负责人: 张顺新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吴桐早 总监理工程师: 吴桐早 (执业资格证章) 2022年8月1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市政竣·通-2

第 页，共 页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安全和功能检查项目	核查（抽查）意见	核查人
1	给水排水管道通水试验记录	合格	吴桐军
2	接地装置检查记录	合格	吴桐军
3	照明全负荷试验记录	合格	吴桐军
4			
5			
6			
7			
8			
9			
10			
11			
12			
检查结论		合格	
项目专业质检员：于飞云 项目技术负责人：张怡铭 项目负责人：张怡铭 2022年8月10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吴桐军 总监理工程师：吴桐军 2022年8月10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外观质量检查记录

市政竣·通-3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检查项目	抽查质量状况	质量评价			
			好	一般	差	
1	绿化工程	栽植土 共抽查10点, 好10点, 一般0点, 差0点。	√			
2		乔木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3		灌木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4		地被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5	园林附属设施工程	面层铺装 共抽查10点, 好8点, 一般2点, 差0点。		√		
6		廊架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7		种植池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8		台阶 共抽查10点, 好8点, 一般2点, 差0点。		√		
9		花箱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0		坐凳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1		标识标牌 共抽查10点, 好8点, 一般2点, 差0点。		√		
12		小品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3		栏杆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4	水电安装	给水排水管道敷设 共抽查10点, 好8点, 一般2点, 差0点。	√			
15		电气线路敷设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6		配电箱 共抽查10点, 好9点, 一般1点, 差0点。	√			
17		电气照明 共抽查10点, 好8点, 一般2点, 差0点。		√		
18						
19						
外观质量综合评价		合格				
检查结论		合格				
项目专业质检员:		专业监理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017年8月10日				

注: 质量评为差的项目, 应进行返修

履约评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首页 新闻资讯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工程信息 政民互动 专题专栏 数据开放 关怀版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索

工程信息

- 光荣榜
- 曝光台
- 质量安全
- 履约信息
- 代建管理

履约信息

首页 > 工程信息 > 履约信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关于2022年合同及单位年度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来源：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2023-04-07 11:04

大 中 小

各参建单位：

为了加强对我署政府工程承包商的履约监管，促使施工、EPC、材料设备采购、设计、监理、咨询服务、代建等各类承包商，在前期、在建、保修等项目建设各阶段，依法依规依约，严格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约定责任义务，确保政府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投资（造价）、合同等五大控制目标实现，并在人员配备、资源投入、专业技术、劳务支付、信访维稳、廉洁诚信等方面不断改进工作，提高履约能力，安全高效高质量完成项目建设，我署组织开展了2022年合同及单位年度履约评价工作，经署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且公示无异议。现将有关结果通报如下：

一、2022年合同及单位年度履约评价结果

0104 幕墙工程合同	鹏城实验室至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幕墙工程 I 标段合同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0104 幕墙工程合同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建筑幕墙工程（施工）III 标段合同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0199 其他市政工程合同	深圳书城湾区域项目给排水管线迁改工程合同	深圳瑞恒建设有限公司
0201 电梯合同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电梯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 V 标（重新招标）合同	恒达富士电梯有限公司
0299 其他采购合同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标识系统采购及安装 I 标段合同	深圳市喜吉利标识有限公司
0299 其他采购合同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标识系统采购及安装 II 标段合同	深圳市百方标识工程有限公司

我署的合同履约评价体系是工务署承包商诚信体系中的核心内容，也是工务署招投标体系中的关键机制，为我署各项决策提供数据支撑，挂钩承包商分类分级、奖罚制度等，并在行业内进行数据共享。请各参建单位高度重视，充分发挥自身的市场主体作用，高质量完成合同履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2023年4月7日

文档附件: 附件1：2022年合同年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pdf

文档附件: 附件2：2022年单位年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pdf

分享到:



附件1-7

2022年合同年度履约评价情况汇总表-园林景观绿化工程类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履约单位	合同类型	年度内评价总次数	年度评价得分	年度评价结果等级	备注
1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I标段合同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1	90	优秀	仅有一次季度评价
2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	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园林绿化工程II标段合同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1	89	良好	仅有一次季度评价
3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	鹏城实验室石壁龙园区一期建设工程园林绿化工程I标段合同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2	83.72	良好	
4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体育及配套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3	83.07	良好	
5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G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留仙洞校区G栋学生宿舍建设工程项目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3	81.6	良好	
6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边坡生态修复工程合同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2	81.6	良好	
7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II标）合同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4	81.24	良好	
8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	深圳技术大学建设项目（一期）园林绿化工程II标合同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0408 D/E-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4	81	良好	
9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国际设计学院项目绿化工程合同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0108 园林景观绿化工程合同	4	79.58	中等	

查询网址：http://szwb.sz.gov.cn/gwsgcxx/lyxx/content/post_10527942.html

2.4 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中标通知书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佛建中[2023]GC2023(GM)W20004

工程名称	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佛山市明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佛山安联尚璟府项目位于佛山市高明区西江产业新城秀丽路以南凤凰路以西，总建筑面积19.4万平方米，本次园林景观工程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东大门展示区、南面叠墅区入口、西面次入口、地下室入口钢雨棚、东南角商业街、叠墅区景观、高层区景观、挡土墙、1-8座架空层、地下室景观、周边围墙等，项目总投资20494539.55元。		
中标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怡铭	证书号	粤1442017201849748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固定总价包干。		
中标内容：	按招标文件执行。		
中标价	19434971.86元		
质量目标及承诺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工期目标及承诺	297个日历天。/297个日历天。		
其它说明：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盖章）		中标（建设）单位 （盖章）	

2023年3月18日

合同

合同编号: 深彬字(2023) 017号

ANLIAN 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ANHUI ANLIAN EXPRESSWAY CO.,LTD

合同编号: FSAL-CB-SG-2023006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高明区西江新城凤凰路与秀丽路交口西南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04-440608-04-01-921020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施工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土方回填、园路铺装、架空层铺装、水景、景观园建、景观绿化、景观小品、景观雕塑、活动器械、水电安装、市政道路恢复（西侧、南侧围墙施工时对市政人行道的破复）等，具体施工范围及施工内容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东大门展示区、南面叠墅区入口、西面次入口、地下室入口钢雨棚、东南角商业街、叠墅区景观、高层区景观、挡土墙、1-8座架空层、地下室景观、周边围墙等。

7.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3月20日（具体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97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确保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肆拾叁万肆仟玖佰柒拾壹元捌角陆分（¥ 19,434,971.86 元）；

其中：（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捌万捌仟壹佰陆拾玖元陆角贰分（¥688,169.6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5）可抵扣进项增值税税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万肆仟柒佰贰拾贰元肆角伍分（¥ 1,604,722.4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招标范围内施工图纸工程量一次性包干方式，除经发包人确认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和暂定价材料以及工程量清单中约定按实结算部分调整外，合同价格均不作调整。

3. 本合同所涉及到的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怡铭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市高明区盈信广场 1501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8MA568WL9X0

住所：佛山市高明大道东 492 号盈信广
场 15 楼

邮政编码：528500

法定代表人：张卫军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佛山建达支行

账号：4405 0166 7427 0000 0549

电话：0757-88685789

电子邮箱：

李明

承包人：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4165680C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33 号
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18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朱国福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50100006909258258

电话：0755-8332918

电子邮箱：892101258@qq.com

朱国福

竣工报告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	有限公司	单位	
开工日期	2023.3.27	竣工日期	2024.4.5
实际工期(天)	575		
验收内容	已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的工作内容。		
验收意见	合格		
建设单位（签章）		监理单位（签章）	施工单位（签章）
			

3、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日期	备注
项目经理业绩（黄春燕）					
1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6 号线支线二期(光明段)绿化恢复项目先行实施工程	486.321085	2026/2/5	
2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标段 I	541.495347	2023/12/20	
技术负责人业绩（罗斌）					
3	惠东金麒麟企业有限公司	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1400	2025/04/21	
4	珠海鹏瑞置业有限公司	金玥湾花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698.563004	2022/04/06	

3.1 6 号线支线二期(光明段)绿化恢复项目先行实施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12-440311-04-01-991937001001

标段名称： 6号线支线二期（光明段）绿化恢复项目先行实施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中标价： 486.321085万元

中标工期（天）： 9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5-06-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7-18

查验码：JY2025071567916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合同

合同编号: 深彬字(2025) 023 号

正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2025-GC-0062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6 号线支线二期 (光明段) 绿化恢复项目先行实
施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25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丁凤鹏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100号光明商会大厦12层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杉绿园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国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
A座1801

项目经理姓名：黄春燕 资格等级：二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2442006200809328

本工程于2025年6月14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6号线支线二期（光明段）绿化恢复项目先行实施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项目重点修复2个地铁站（碧眼站、虹桥公园站）城市绿化空间，总用地面积1.88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等。

结构形式：

层/幢：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本阶段主要修复碧眼站、虹桥公园站因站点建设及交通疏解而破除的周边城市空间，建设内容

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其中，碧眼站新建路面 3439 平方米，栽植乔灌木 117 株、地被植物 2395 平方米；虹桥公园站新建路面 1060 平方米，栽植乔木 155 株、地被植物 5900 平方米。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_____ m ³ □石方：_____ m ³ □运距：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_____ m ²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边坡长度：_____ m □边坡高度：_____ m □基坑周长：_____ m □基坑深度：_____ m	□建筑智能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型： 桩 径 / 数 量：_____ mm / 根 设计桩长：_____ m □其他基础形式：	□通风空调工程	□使用面积：_____ m ² □冷负荷：_____ RT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砌体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景观绿化工程	□面积：_____ m ²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装修面积：_____ m ² □幕墙：_____ m ²	□电梯工程	□升降电梯：_____ 部 □自动扶梯：_____ 部
□屋面与防水工程	□屋面构造层面积：_____ m ² □防水层面积：_____ m ²	□消防工程	□消防水系统 □消防电系统
□给排水工程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户 □管长：_____ 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_____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_____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____ m×____m 总长：_____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DN ____mm 总长：_____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_____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 总宽×高： m×____m 舱数：_____舱 总长：_____m ☐ 其他断面形式：
☐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_____m 总长： m	☐ 路灯工程	☐ _____座
☐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____m 桥宽：_____m	☐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总长：_____m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 洞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 给水管道工程	☐ 最大管径：DN___mm 总长：_____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_____m
☐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d_____mm 总长：_____m	☐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 填埋处理规模：___t/d ☐ 焚烧处理规模：___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宽×高：___ m×___m 总长：_____m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13901.81m ²
☐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___万 m ³ /h	☐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_____km ☐ 车站：___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___万 m ³ /d	☐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5.39%。

最终结算价格按以下项目审核结论为准：以区财政部门的评审结论为准。如该项目被区审计部门审计，则以区审计部门审计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陆份，发
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5年8月5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承 包 人：(公章)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

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座、B座、C座A座1801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朱国福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329918

传 真：0755-83206288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

林支行

账 号：44250100006909258258

邮 政 编 码：518000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6号线支线二期(光明段)绿化恢复项目先行实施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6年2月5日

发出日期: 2026年2月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6号线支线二期（光明段）绿化恢复项目先行实施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碧眼地铁站、虹桥公园地铁站）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修复2个地铁站（碧眼站、虹桥公园站）城市绿化空间，总用地面积1.88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486.321085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工程		开工日期	2025年 8 月 9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华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华科大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 件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具备，资料完整有效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具备，已签署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已全部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戴武林 注册号: 4406558 AY005 有效期: 至2027年6月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42000222 有效期2028.03.14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2442006200809328(00) 市政 2026.12.22 深圳市彬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6年2月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2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2月5日

3.2 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标段 I

合同

合同编号: 深彬字(2023)009号

SFD-2015-06

工程编号: 2020-440327-70-03-014130020001

合同编号: SPTK-LDGJ-sg-02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标段 I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SFD-2015-06

工程编号：2020-440327-70-03-014130020001

合同编号：SPTK-LDGJ-sg-020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标段 I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标段 I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大鹏发财备案(2020)0037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坝光片区葵坝路以南生物谷路以西。项目用地面积 37237.8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8 万平方米,包括交通设施 9480 平方米,商业 69000 平方米、宿舍 60000 平方米、配套服务设施 1022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等;设机动车泊位数 2800 辆、自行车停车位 800 辆,园林景观面积约 10000 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塔楼退台及屋面、E 座办公连廊、三层商业裙楼屋面(覆土部分)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绿化工程、水电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施工、报批报建等。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投标人应对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因勘察现场所引起的任何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_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_长: _米; _宽: _米; 高: 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_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隧道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 _米_宽: 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 _米_宽: _米_高: 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 (☐ 基础_ ☐ _基坑支护_ ☐ 边坡_ ☐ 土石方_ ☐ 其它_____) ; _		
☐ 主体结构工程_____ (☐ 钢筋混凝土_ ☐ 钢结构_ ☐ 网架_ ☐ 索膜结构_ ☐ 其它_____) ; _		
☐ 装饰装修工程_____ (☐ 金属门窗_ ☐ 幕墙: _____平方米_ ☐ 其它_____) ; _		
☐ 通风与空调_____ (☐ 通风_ ☐ 空调_____ ☐ 其它_____) ;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_____ (☐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_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 ; _		
☐ 建筑电气工程_____ (☐ 室外电气_ ☐ 电气照明_ ☐ 其它_____)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 ☐ 其它_____) ;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_室外工程_ (_ ☐ 室外设施_ _____ ☐ 附属建筑_ _____) ;		
☐ 室外环境_____)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壹万肆仟玖佰伍拾叁元肆角柒分（¥5,414,953.4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壹仟叁佰肆拾贰元肆角柒分（¥101,342.4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500,000.00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

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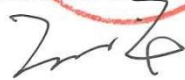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7771421G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生命科
学产业园 A1 栋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4165680C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
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1801

邮政编码：_____ 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朱国福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0755-83329918

传真：_____ 0755-83206288

电子信箱：_____ szblyl@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50100006909258258

竣工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发出日期: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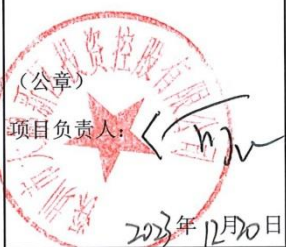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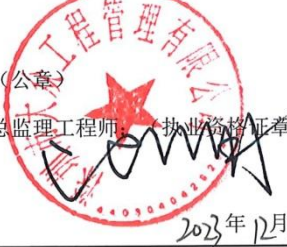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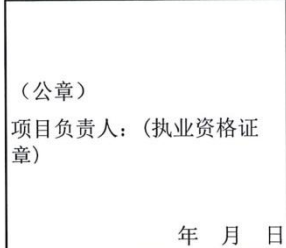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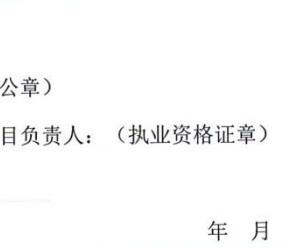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 (施工)标段 I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 坝元片区葵坝路以南生物谷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	项目用地面积37237.8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8.8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541.495347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 3 月 17 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310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3018-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铁科院(深圳)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0310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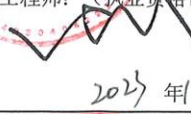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3年12月2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2月2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市政竣·通-10

第 页, 共 页

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标段 I		
单位工程名称	绿岛国际壹中心-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标段 I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结构类型	/	工程造价	5414953.47万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1 月 20 日
项目负责人	余伟才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春燕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6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6 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共抽查 4 项, 符合要求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外观质量检验	共抽查 14 项, 符合要求 14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实体质量检验	共抽查 / 项, 符合要求 / 项, 经返修符合要求 项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2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2023 年 12 月 2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 年 12 月 2 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3 年 12 月 2 日

3.2 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

合同编号：深彬字(2021)044号

正本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JWHD-ZYFB4Q-20210530

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平山镇新平大道

发 包 方：惠东金麒麟企业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05 月

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惠东金麒麟企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 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专业工程施工承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并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合同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所约定的各项条款，双方共同遵守，具体各项条款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1.2、工程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平山镇新平大道

1.3、总承包单位：福建省惠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设计单位：元间设计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1.5、建筑工程概况：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工程总用地面积：惠东嘉旺花园四期总用地面积：25116.32m²，工程总建筑面积：127437.81m²，其中地上95676.23m²（计容建筑面积：94624.54m²），地下 31761.58m²；（计容建筑面积：1331.12m²），共计包含 6 栋建筑物 41#~46#楼；园林景观施工面积约 21468.81m²；本次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小区道路、出入口大门、商业街广场硬铺装、地下室顶板及架空转换层等红线范围内的所有园林景观工程，水系、水景、装饰小品、果皮箱、运动器材、软景等施工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第二条 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承包范围：

按经确认的 元间设计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的 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园林景观工程 设计图纸（设计日期 2021 年 04 月）的所有工程内容，按合同附件经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报价清单中的所有工程内容，且按照甲方要求及现行的验收规范、施工规范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内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回填土、小区道路、园景硬装、绿化工程、电气及排水安装工程、园林装饰小品、垃圾箱、雕塑、健身器材、成品坐凳等，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报价清单内容）；

2.2、承包方式：

本工程双方约定按双方确认的设计图纸总价包干，承包方式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包括“包材料（所有主材及辅材）、包人工、包所有机械、包工具、包所有为完成施工承包范围内的施工任务而产生的措施费【包含地面及商业街、室外消防登高面地面、架空层地面、商业街、和地下室顶板的土方回填（因土方密实变化下沉标高差异而产生的土方量差乙方自行考虑）、种植土及材料的二次运输、吊运、地下室顶板可能因工程赶工需要上重型设备或运输车需要做的回顶顶撑而产生的费用等】、包规费、包施工用水用电费、施工配合及与其他施工单位间的交叉施工所导致可能发生的费用、阶段性工期及区域性工期要求【展示区要求按约定的工期提前施工，展示区的范围大概包含：43#、44#及 45#楼前与二期的 26#和 28#楼相对邻的地下室顶板园林景观工程和 43#楼 44#楼 45#楼架空转换层的其中一部分园林景观工程（具体见附图：园林展示区计划范围图）；另外本工程甲方根据销售计划安排分批次销售而组织进行划分工程区域分阶段进行施工可能会产生的阶段性施工费用】、企业异地施工等因素造成的费用增加、已完成工程移交给甲方前的成品保护费、可能发生的材料的二次搬运费、施工期间因政府原因或市场等任何原因造成人工费用、材料费用、机械费用的上涨的风险费用乙方在投标报价时已经一并考虑包含在合同含税包干总价中（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补偿任何费用，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等施工中须发生的一切费用，同时包含工程质量保证金和植物的养护费用（竣工验收完成移交签订完成三方保修协议书后 2 年）、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施工过程中及完工后的垃圾清理和外运、完工前的现场清理工作、包成品保护、包材料检验检测、包专业工程质量检验检测、环保检验检测、包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竣工资料、包竣工验收、包税金（提供税率为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方式进行承包；（另外，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园林景观回填土只包含地下室顶板范围内的所有回填土及种植土，地下室顶板边线范围以外的回填土不包含在含税包干合同总价中，在施工过程时，承包范围外的回填土按实际发生工程量办理签证，按全费用含税包干综合单价¥36.00 元/m³ 结算）。

2.3、特别注明：

（1）在施工投标阶段，甲方提供的给乙方进行报价的工程量清单仅供乙方在投标报价阶段参考使用，甲方不对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量和项负责，乙方在投标报价时已经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甲方所提供的设计图纸、招标文件要求、国家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现场实际情况等进行了详细的工程量计算，并根据乙方自身计算的情况对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量和项进行了增补，本工程为按甲方提供的全套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报价清单一次性含税大包干（税率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非设计变更及甲方的指令单增加工程，结算不得增加任何费用。

(2) 根据甲方的建设开发计划, 施工区域 II 的 46#楼施工至±0.000 结构完成后, 可能会暂停施工, 暂停施工的时间甲方将根据实际的销售情况待定, 甲方保留 46#楼±0.000 及周围的所有园林景观工程全部甩项的可能性, 如果甲方最终决定 46#楼±0.000 及周围的所有园林景观工程甩项, 则工程竣工结算也按 46#楼±0.000 及周围的所有园林景观工程甩项处理, 仅结算办理现场已经完成的工程项目的结算, 乙方不得有异议, 也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做任何形式的补偿, 另外, 乙方在投标报价时, 已经按甲方提供的区域划分图纸(以所提供的设计图纸 45#楼与 46#楼施工分界线为准)把 46#楼±0.000 及周围的所有园林景观工程的有关报价单独进行计算和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园建、绿化、道路、装饰小品、运动器材、果皮箱、税金、规费、措施费用等等), 并且罗列清晰, 如果最终出现甩项, 则在结算时直接进行扣除办理结算。

第三条 合同价款和工程款支付

3.1、合同价款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一致同意, 本合同按本合同 2.1 和 2.2 约定的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按甲方提供的该工程的设计图纸和乙方的投标报价书总价一次性含税大包干, 包干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40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万元 整); 除设计变更和甲方要求的主材变更及甲方要求的设计图纸以外的工程项目及工程量的增减签证外, 结算时合同总价不做任何调整。

3.2、付款方式

3.2.1 按月完成进度支付方式:

(1) 本工程在施工样板展示区的园林景观工程施工时【园林展示区的范围展示区的范围大概包含: 43#、44#及 45#楼前与二期的 26#和 28#楼相对对邻的地下室顶板园林景观工程和 43#楼 44#楼 45#楼架空转换层的其中一部分园林景观工程(具体见附图: 园林展示区计划范围图)】不支付工程款, 由乙方垫资施工展示区属于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在开始大面积施工时按月完成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展示区完成的产值可在大面积园林景观工程开始施工后第一次申报工程进度款时一同申报);

(2)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月完成工程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 每月的 25 日前乙方把当月完成的工程范围按甲方的要求提交工程产值完成审核申请,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产值申请资料后 10 天内审核完毕, 乙方按甲方审核确认的完成产值提交工程款支付的申请, 甲方在收到工程款支付的申请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核准、审批及完成支付, 支付进度款的金额为经甲方审核确认

(6) 乙方不得向甲方任何管理人员赠送钱物、行贿, 亦不得向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审核单位(如有)人员请客送礼, 否则, 甲方每发现一次,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 万元, 违约金甲方有权在甲方应付款中直接扣除。

(7)竣工验收后 90 日内严格依以下清单报送竣工结算资料: 包含但不限于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单、设计变更完成确认单、工程指令单、现场签证完成确认单、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如有)、甲方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会议纪要、甲方通知单及联系单(包括负签证资料)、竣工验收报告、结算计价文件等; 每逾期一天, 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8)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 由乙方向税收等相关部门缴纳。

(9) 因工程指令单或设计变更增加产生的签证单单项价格小于或等于 1000 元的, 乙方在投标报价时已经综合考虑了该项可能产生相关费用, 并同意结算时不予计取。

(10) 其它事项按工程造价计算规定执行。

第五条 工程结算

5.1 工程结算办理的时间

工程全面竣工验收合格,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三套竣工资料(在竣工图上注明苗木的名称、产地等)并向甲方项目部移交, 获得《工程结算资料交接单》。甲方成本中心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工程结算资料交接单》(以甲方公司成本中心签收的时间为准)后 6 个月内办理完成工程结算。

如甲方在 6 个月内未结算完毕或未对结算文件提出修改意见的, 并不视为对乙方报送的结算资料的认可, 结算价款不得以乙方单方报送的结算资料为依据, 乙方也不得以此要求付款。

按甲方的工程结算管理流程要求: 此工程结算必须按照甲方的工程结算管理规定报甲方成本中心审批。

5.2 工程结算方式:

1) 本工程为按深化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报价单含税总价大包干发包的工程, 如没有设计变更, 合同总价即为结算总价, 如有设计变更, 结算总价=合同总价±工程指令单或涉及变更指令单增加或减少的工程款项±其他(包含不限于违约金、奖金、罚款等);

2) 竣工资料应先报送到甲方现场专业工程师, 由现场专业工程师初审后报项目工程总监和监理工程师, 工程总监和监理工程师审核后, 报甲方项目管理部经理进行复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同时, 乙方在报送相关的结算资料时, 应按甲方的相关资料

交接流程进行资料的交接并办理相关的手续，作为办理工程结算的依据。

第六条 工期要求

6.1、总工期要求

6.1.1.总工期：90 个日历天，开工日期：2022 年 09 月 01 日（该工期是大面积开工的暂定开工日期，具体按监理公司发放的开工通知日期为准），竣工日期：按项目总承包竣工验收日期（暂定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

6.1.2.阶段性工期要求：

本工程为配合甲方组织的销售工作，在开盘销售前需开放园林景观展示区，展示区包含：43#、44#及 45#楼前二期 BC 区的地下室顶板园林景观工程和 43#楼 44#楼 45#楼架空转换层的部分园林景观工程（具体见附图：园林展示区计划范围图），展示区的工期如下：

◆◆展示区工期要求：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展示区工期：小区内的园林景观工程展示区 2021 年 05 月 30 日进场，2021 年 07 月 30 日完成；如果开工日期有更改再另行调整（以甲方及监理公司颁发的展示区开工通知单为准；园林展示区特指甲方指定范围内的地下室顶板及±0.000 架空转换层的部分园林景观工程，具体见本招标文件附件的展示区划分区域图）；

◆展示区以外的大面积园林景观工程工期要求：开工日期 2022 年 09 月 01 日，完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30 日；总工期 90 日历天；具体以甲方或监理公司颁发的进场开工通知为准

6.2、工期延误措施

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工期（包含展示区的阶段性工期要求）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0 元人民币，工期的违约金上不封顶，工期违约金直接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不得有异议。

6.3、各分项工程工期要求：

6.3.1.乙方的施工进度应按甲方要求的施工总进度计划要求执行，包含所有甲方提供的施工节点计划必须按时完成，且乙方现场必须按总承包单位及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及总承包单位的协调。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相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甲方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且甲方有权按约定的工期时间执行工期迟延措施。

17.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应协助乙方采取措施。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48 小时内乙方向甲方通报受害情况和损失情况，及预计清理和修复的费用。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发生，乙方应每隔 7 天向甲方报告一次受害情况。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4 天内，乙方向甲方提交清理和修复费用的正式报告及有关资料。

17.3、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由双方按以下方法分别承担：

17.4、甲方、乙方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17.5、乙方机械设备损坏及停工损失，由乙方承担；

17.6、停工期间，乙方应甲方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17.7、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第十八条 送达

甲、乙双方均确认以下信息为各方履行本合同之有效联系方式，任何与履行合同有关的通知、文函以及司法文书，一经按以下联系方式送达即为有效送达；任何一方如需变更联系方式的，均需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任何一方已向变更前的联系方式送达通知、文函、司法文书等文件的，视为已送达：

甲方联系人：谭俊成

乙方联系人：伍建沃

电话：13823616868

电话：13802209134

地址：惠东县平山镇新平大道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工业区泰然 211 栋工业厂房第 8 层 802

电子邮箱：393689043@qq.com

电子邮箱：1256702599@qq.com

微信：tanjuncheng617493

微信：shifeng227679

第十九条 合同终止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报酬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作业成果，乙方完成保修任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二十条 合同份数

20.1、本合同正本贰份，由甲方和乙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副本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效力；

20.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另外签订施工合同补充协议执行。

第二十一条 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05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惠东金麒麟企业有限公司办公室

本合同甲乙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合同中所约定的双方应履行的相关义务完成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合同附件：

附件一：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附件二：廉洁协议书；

附件三：经双方签认的施工设计图纸（作为合同附件另附）；

附件四：工程施工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另附）。

（以下无正文）

发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竣工报告

工程表格

GC014-20241017 版本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项目名称：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5#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竣工验收证明书编号：JWC-HD-四期-20250317001

工程/合同名称及合同编号：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总金额（元）：1400 万
施工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序号	施工完成工程内容	监理单位意见
1	41-45#楼园林园建工程	合格
2	41-45#楼园林绿化工程	
3	41-45#楼园林水电工程	
4		
质量验评资料	合 格	
工 程 质 量	合 格	
甲方验收意见	经办工程师	张
	工程设计中心	张
	成本中心	张 2025.4.2
	物业中心 (涉及物业后期管理)	周 2025.3.27 张 2025.3.27 张 2025.3.27
	营销中心 (涉及营销展示效果)	
	开发中心	
	总经理助理 兼运营总监	谭 2025.4.2
	副总兼总工 审批	张 4-2025
	副总经理 兼物业常务副总	周 2025.4.7

工程表格

GC014-20241017 版本

Garwon
city
嘉旺城

项目名称	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 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编号	JWC-HD-四期-20250317001
工程/合同名称	惠东嘉旺花园四期 41-46#楼 及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总金额 (元)	1400 万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甲方盖章:	
			
以下内容由甲方经办工程师填写: 1、工程遗留问题: 因 41#-45#楼地下室园林景观工程未完成竣工验收, 经双方协商, 暂不遗留问题。 2、施工现场清理: (工程设计中心参考省统表竣工验收申请表, 内容由成本中心加指引) 已完工验收 3、甲供材料情况 无甲供材料 4、工期违约情况: 无违约 5、工程处罚情况: 无处罚 6、工程奖励情况: 无奖励 7、其他: 无			

备注: 1、主体及装修工程, 由地产副总经理兼物业常务副总及 副总兼总工 和 总经理助理兼运营总监 联合主持;
2、其它工程 (勘察、基坑支护、大型土石方、地基基础、智能化、空调、消防、电梯、园林工程等),
由总经理助理兼运营总监及副总兼总工主持。其中智能化、空调、消防、电梯、园林工程的验收须物业公司参加。
3、合同总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的工程验收, 均需由地产副总经理兼物业常务副总主持参与。

3.4 金玥湾花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

ZHZY-JYW-2020-施工-018

副本

珠海鹏瑞金玥湾花园项目
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ZHZY-JYW-2020-施工-018

项目名称: 金玥湾花园项目

项目地点: 珠海市金湾区金河东路南侧

发 包 人: 珠海鹏瑞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1 / 84

珠海鹏瑞金玥湾花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合同

发包人：珠海鹏瑞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珠海市的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金玥湾花园园林景观工程。
- 1.2 工程地点：珠海市金湾区金河东路南侧。
- 1.3 工程概况：本工程内容由两栋高层（25F+1F）住宅、22个单元的多层（6F）住宅组成，项目占地面积24748.0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78677.48平方米。本次施工内容包含项目小区内外除展示区外所有图示区域，其中展示区中的部分内容涉及拆除和按现施工图施工，详见施工图。

第2条 承包范围、内容及质量标准

- 2.1 承包范围：图纸深化（所有图纸中标明由专业单位深化的工作内容及石材排版及重要范围的深化内容和灯具深化等）、园建铺装、水电预埋及安装、小品及雕塑的收口及预留预埋、户外用品、苗木采购、种植及养护、垃圾土外运等含金玥湾花园项目小区红线内外，除展示区外所有图示区域，其中展示区中的部分内容涉及拆除和按现施工图施工，主入口闸机由甲方另行单独发包。图纸范围内的结构、砌筑、抹灰及垫层的回填土由总包单位施工（详见清单内容）。
- 2.2 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纸。
- 2.3 甲方确认的答疑、补疑、工程施工图及图说（苗木选型及布品彩页等）、设计变更、技术核定（洽商）、图纸会审纪要、中标通知书、招标书及其附件、工程投标书及附件、工程预算书等所确定的内容均属本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另有约定除外）。
- 2.4 合同约定的乙方的配合工作及责任。

- 2.5 上述约定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外，甲方另行书面委托的其他工作内容。
- 2.6 质量标准：各分项工程要求全部达到优良标准；竣工验收：一次性通过，验收结论合格。本工程乙方须配合总包创市优质工程金奖。

第3条 工期及工程进度

- 3.1 工期要求：开工日期为：2020年09月21日（实际以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竣工日期为：2020年12月30日，改造完成日期为：2021年06月30日。如遇特殊情况，甲方有权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工期。
- 3.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中间交工或分阶段完成相关工程内容，其具体范围和完成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要求为准，乙方应当按甲方的书面通知要求完成或交付工程；乙方对甲方书面通知要求有异议的，应在收到通知后3日内书面提出，逾期未书面提出的，视为乙方同意甲方的通知要求；乙方按时提出书面异议的，甲方应考虑乙方的意见，并对原做出的书面通知要求做出适当调整，调整后乙方必须执行，不得再提出异议。
- 3.3 本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的园林景观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通过甲方组织的，并由相关单位参加的综合验收合格之日；若验收不合格或需要整改的，由乙方维修整改合格后书面通知进行重新验收，经甲方及相关单位重新验收并签字盖章确认合格的时间作为本工程实际竣工日期。
- 3.4 甲方要求推迟约定的时间开工时，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推迟开工时间，其他各项工期顺延，甲方不因此承担赔偿责任。
- 3.5 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不能按时开工时，乙方应在48小时内向监理提出延期开工要求，经监理核实同意后，乙方可在监理规定的时间内推迟开工，其他各项工期顺延，乙方不因此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若乙方延期开工的要求被监理拒绝，乙方仍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开工。
- 3.6 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时，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暂停施工。乙方应按照甲方认为必要的时间和方式暂时停止本工程或其部分工程的施工。在暂时停工期间，乙方应妥善地保护本工程或其任何部分工程，并保障其安全。乙方在实施甲方、或监理做出的处理意见后，可以以书面形式提出复工要求。若甲方或监理在48小时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
- 3.7 乙方应编制工程总体综合网络控制性计划，并根据施工需要分解成月、周作业计划。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迟，工期予以顺延。

并出具书面资料)。

- 5.1.18 种植部分以甲方技术质量要求执行。
- 5.1.19 符合甲、乙方招投标文件的技术质量要求及以经甲方确认的材料样板为准。
- 5.1.20 监理单位作为甲方现场质量、安全、进度等管理的受委托人，在监理合同和本合同约定的权限内对乙方有直接管理的权利，对乙方的奖罚标准按照本合同约定，超过 1000 元的需由甲方签字确认，乙方必须服从监理单位的管理，接受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监督及检查，检查结果在工程项目内部进行通报，对发生的质量缺陷及质量问题(一般质量事故)，必须限期整改，每月将检查结果进行汇总公布。如乙方未按期按质完成整改，将视实际情况对乙方扣除违约金，且扣除的违约金不少于 5000 元/条问题。

第 6 条 合同价款

- 6.1 本合同按图纸总价包干，合同不含税总价(小写) ¥6,408,834.89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捌万伍仟陆佰叁拾元零肆分)：(小写：¥6,985,630.04 元)。以下涉及合同价款处无特别约定的均为含税价。本合同约定价格基础为不含税价，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税率及含税总价作相应调整，适用税率以开具发票时间的法定税率为准。
- 6.2 合同固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安装、包装运输费、装卸费、检验检测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赶工费、施工措施费、保险费、样品费、损耗费、购买口罩等一切防疫措施、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等一切费用并考虑了除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因素。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结算时无论本项目范围如何调整结算时不做调整。
- 6.3 出现下列情况时，合同单价及包干价部分均不予调整：
 - 6.3.1 因施工现场停电、停水、施工场地不足引起的二次搬运、成品保护、现场内及周边地下管线的安全保护费、现场周边建筑物安全保护费等由此可能发生的各项费用增加；
 - 6.3.2 合同总价已包括各种材料的测试、检验及为此而提供的样品、试件等一切费用；
 - 6.3.3 乙方有责任为甲方、设计、监理、质监站等单位进行工程检查时提供各种方便，并承担由此发生的有关费用；
 - 6.3.4 按国家规定，乙方应交纳的各项税项及费用；

(本页为《珠海鹏瑞金玥湾花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签字页)

甲方：珠海鹏瑞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深圳市彬缘园林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0 年 9 月 28 日（由最后签署方签署）

竣工报告



表格编号: JT-CB02.0305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金羽湾花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红线内)		
工程内容	园林景观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0-09-21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2-04-06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珠海鹏瑞置业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2-04-08		
验收内容			
1、是否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 是 ☐ 否\说明: 红线内工程已全部完成。		
2、是否完成变更及签证内容	☒ 是 ☐ 否\说明: 红线外因市政用地原因暂时无法施工, 暂不办理签证。		
3、图纸、竣工档案资料是否齐全并整理完毕	☒ 是 ☐ 否\说明: 以此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4、是否按照合同工期完成	☐ 是 ☒ 否\无影响 ☐ 否\延误工期影响:		
5、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 是 ☐ 否\说明:		
6、其他	☐ 存在问题及整改项目清单 (见附件) ☒ 其他		
验收意见:			
☒ 同意自签字盖章之日起验收、附件问题清单中的整改项目按保修约定 (合同及保修协议书) 执行。			
☐ 不同意办理验收。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项目经理:	马武	项目经理:	李
日期: 2022.4.8		日期: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王	项目负责人:	王
日期: 2022.4.8		日期: 2022.4.8	
☐ 验收见证单位		☐ 验收见证单位	
负责人:	江	负责人:	李
日期:	2022.4.8	日期:	2022.4.8

本表一式四份, 碳素墨水填写或打印, 各参加方签字盖章方为有效。办理结算必须提供本表。

获奖证书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科学技术奖

园林工程奖

金玥湾花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项目，荣获2023年度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银奖，特颁发此证书。

主要完成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罗斌、曾昭毕、周美荣、黄焯霖

证书编码：2023-GDGC-092



4、企业综合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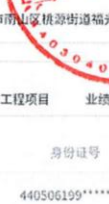
4.1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中级及以上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序号	姓名	证书编号	
1	张怡铭	粤 1442017201849748（市政公用工程）	
2	李龙杰	粤 1442017201850168（建筑工程）	
3	李运国	粤 1442024202501266（市政公用工程）	
4	叶潮协	粤 1442025202604553（市政公用工程）	
5	张春波	粤 1442025202604560（市政公用工程）	
中级及以上工程师			
序号	姓名	职称	证书编号
1	李运国	园林正高级工程师	2303001153463
2	张怡铭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925 号
3	管炜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2003001048198
4	罗斌	园林高级工程师	2403001188932
5	骆丽花	园林高级工程师	2303001121061
6	黄春燕	园林高级工程师	2203001067096
7	彭燕青	园林高级工程师	2603001291039
8	周美荣	园林高级工程师	2603001290943
9	马沛沛	林业高级工程师	2503001232023
10	刘良森	风景园林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0995 号
11	王孝琼	风景园林工程师	1903003024785
12	黄树源	园林工程师	2303003120756

13	叶潮协	园林工程师	2303003121451
14	林玩坤	园林工程师	2303003121495
15	邓高杰	园林工程师	2603003290977
16	黄华柳	园林工程师	2603003290978
17	文靖波	给水排水施工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100102002167H 号
18	陈川	林业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400102206410 号
19	孙秀卉	电气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 1200102156356 号

4.1.1 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可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或者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需体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员数量、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4165680C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国福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曙光社区留仙关333号奥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8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林瑞坤	440506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2538	建筑工程			
17	林其坤	440506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2538	市政公用工程			
18	张和山	452322198*****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7151	市政公用工程			
19	吴艾明	513723198*****0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5621	市政公用工程			
20	邓午皓	445381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4627	机电工程			
21	邓午皓	445381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4627	市政公用工程			
22	周锐冰	411121199*****7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505270	建筑工程			
23	张怡铭	445281197*****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9748	市政公用工程			
24	李光杰	360732198*****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50168	建筑工程			
25	李远国	452502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1266	市政公用工程			
26	叶烈协	440783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604553	市政公用工程			
27	张春波	460022198*****2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604560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4165680C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国福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B座、C座A座18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林玩坤	440506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2538	建筑工程
17	林玩坤	440506199*****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2538	市政公用工程
18	张和山	452322198*****1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7151	市政公用工程
19	吴艾明	513723198*****0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5621	市政公用工程
20	邓午铭	445381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4627	机电工程
21	邓午铭	445381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4627	市政公用工程
22	周晓冰	411121199*****74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505270	建筑工程
23	张怡铭	445281197*****33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9748	市政公用工程
24	李龙杰	360732198*****18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50168	建筑工程
25	李运国	452502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4202501266	市政公用工程
26	叶瀚协	440783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604553	市政公用工程
27	张睿波	460022198*****2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5202604560	市政公用工程

共 27 条

4.1.2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可提供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需提供证书相对应人员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文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运国	
身份证号：452502198002177814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15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5346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10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运国

社保电脑号：615076809

身份证号码：4525021980021778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157933	0.0									2360	14.16				
2025	03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5	07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5	08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5	09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5	10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5	11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5	12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6	01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6	02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6	03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6	04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6	05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6	06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6	07	157933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80.0	160.0	1	8000	40.0	8000	48.0	8000	64.0	16.0
2026	08	157933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72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72.0	12000	96.0	24.0
2026	09	157933	12000.0	2040.0	960.0	1	12000	72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72.0	12000	96.0	24.0
合计			25410.92	11958.08			8609.95	3123.98			781.01						287.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15a360a0d0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600101105925 号

张怡铭 于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怡铭

社保电脑号：601043591

身份证号码：445281197804017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4	1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4	1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1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2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3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4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5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6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10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1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5	1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6	0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6	0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6	03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6	04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6	05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6	06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6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000	18.0	3000	24.0	6.0
2026	08	157933	8520.0	1448.4	681.6	1	8520	511.2	170.4	1	8520	42.6	8520	51.12	8520	68.16	17.04
2026	09	157933	8520.0	1448.4	681.6	1	8520	511.2	170.4	1	8520	42.6	8520	51.12	8520	68.16	17.04
合计				20187.55	9563.44			8858.79	3287.0			821.8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a3d8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管炜

身份证号：44162219810807103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风景园林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819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管炜

社保电脑号：609500171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1080710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3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4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5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6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8	157933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43.2	7200	57.6	14.4
2026	09	157933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43.2	7200	57.6	14.4
合计			18669.72	9352.24			8700.39	3234.2			808.66		414.24	352.32	138.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a5dc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罗斌

身份证号：4414231971063064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893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斌

社保电脑号：1143502

身份证号码：4414231971063064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157933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4	11	157933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4	12	157933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01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02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03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04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05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06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07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08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09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10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11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5	12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6	01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6	02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6	03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6	04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6	05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6	06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6	07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6	08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2026	09	157933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合计			60750.0	28800.0			19350.0	7200.0			1800.0		2160.0	2880.0		72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c336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骆丽花

身份证号：44162219810212398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106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骆丽花

社保电脑号：607144247

身份证号码：44162219810212398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3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4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5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6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8	15793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34.2	5700	45.6	11.4
2026	09	157933	5700.0	969.0	456.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700	34.2	5700	45.6	11.4
合计				15545.31	7315.44			6999.08	2557.46			639.46				433.92	108.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a6ca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春燕

身份证号：44520219820319384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709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春燕

社保电脑号：613394650

身份证号码：4452021982031939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4	1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4	1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1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2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3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4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5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6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10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1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1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3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4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5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6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1.62	2700	21.62	5.4
合计			18914.25	8964.24			8643.63	3215.28			803.94		354.12	138.74		121.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1b143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彭燕青

身份证号：44020319831202152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6年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6030012910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6年7月29日



姓名: 彭燕青	社保电脑号: 615401688	身份证号码: 44020319681202152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57933		计算单位: 元

2523	15.14	2523	20.18
2523	15.14	2523	20.18
2523	15.14	2523	20.18
2523	15.14	2523	20.18
6600	59.6	6600	52.8
6600	59.6	6600	52.8
	412.28		649.56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15a360d3e9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57933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周美荣

身份证号：44142319820910544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6年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60300129094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6年7月2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美荣

社保电脑号：605628180

身份证号码：44142319820910544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157933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6.0	6000	48.0
2024	11	157933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6.0	6000	48.0
2024	12	157933	6000.0	960.0	48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000	36.0	6000	48.0
2025	01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02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03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04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05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06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07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08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09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10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11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5	12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000	36.0	6000	48.0
2026	01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36.0	6000	48.0
2026	02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36.0	6000	48.0
2026	03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36.0	6000	48.0
2026	04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36.0	6000	48.0
2026	05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36.0	6000	48.0
2026	06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36.0	6000	48.0
2026	07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36.0	6000	48.0
2026	08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36.0	6000	48.0
2026	09	157933	6000.0	1020.0	48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000	36.0	6000	48.0
合计			24300.0	11520.0			8643.63	3215.28			803.94		864.0	182.0	28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b768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马沛沛

身份证号：6543011982102604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林业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320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7月1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沛沛 社保电脑号：633299984 身份证号码：6543011982102604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4	11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4	12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3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4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5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6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0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3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4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5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6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6.2	2700	21.6
合计			17793.72	8964.24			2411.58	803.94			803.94		359.16	278.88		119.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7fe9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803003010995号

刘良森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林业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风景园林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良森

社保电脑号：605991492

身份证号码：4414231980122543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4	1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4	1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1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2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3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4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5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6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10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1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1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3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4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5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6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1.62	2700	21.62	5.4
合计			18914.25	8964.24			8643.63	3215.28			803.94		354.12	138.74		121.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c057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孝琼

身份证号：42102219870222062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风景园林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47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王孝琼

社保电脑号: 634862398

身份证号码: 42102219870222062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57933

计算单位：元

[illegibl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15a360d473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157933 |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07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树源

身份证号：4452811994092537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07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树源

社保电脑号：640712743

身份证号码：4452811994092537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4	1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4	1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1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2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3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4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5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6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0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3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4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5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6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8	157933	6600.0	1122.0	528.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600	39.6	6600	52.8
2026	09	157933	6600.0	1122.0	528.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600	39.6	6600	52.8
合计			19534.75	9256.24			8643.63	3215.28			803.94		407.68	42.72		135.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a23f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潮协

身份证号：4407831982020912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145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潮协

社保电脑号：646382528

身份证号码：4407831982020912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4	11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4	12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3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4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5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6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10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1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5	1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6	0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6	0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6	03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6	04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6	05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6	06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6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3500	21.0	3500	28.0	7.0
2026	08	157933	6156.0	984.96	492.4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156	36.94	6156	49.28	12.31
2026	09	157933	6156.0	984.96	492.48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6156	36.94	6156	49.28	12.31
合计			18235.64	9186.2			2411.58	803.94			803.94			555.88	114.5		178.6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15a360d04e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玩坤

身份证号：4405061993011414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14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林玩坤 社保电脑号: 638737662 身份证号码: 440506198011414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57933 计算单位: 元

	0	15.12	2520	20.16	
	0	18.12	2520	20.16	
	0	19.12	2520	20.16	
	0	15.12	2520	20.16	
	0	15.12	2520	20.16	
	0	15.12	2520	20.16	
	0	18.88	6480	51.84	
	0	38.88	6480	51.84	
	0	405.6		940.8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15a360d1c3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57933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9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邓高杰

身份证号：44092119920912007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6年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6030032909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6年7月2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高杰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42113119
单位编号：157933

身份证号码：440921199209120075
单位编号：15793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4	1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4	1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1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2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3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4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5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6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10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1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5	1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3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4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5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6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5.05
2026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110	24.66	4110	32.88	8.22
2026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110	24.66	4110	32.88	8.22
合计				18914.25	8964.24			8643.63	3215.28			803.94		382.4	1603.72		127.5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cefc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华柳

身份证号：44088319930715324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园林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6年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6030032909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6年7月2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华柳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0189429
单位编号：157933

身份证号码：440883199307153245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4	11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4	12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3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4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5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6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0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3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4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5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6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590	27.54	4590	36.72
2026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590	27.54	4590	36.72
合计			17793.72	8964.24			8643.63	3215.28			803.94		382.32	10.56		127.6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d007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公民身份证号码: 460031198011220014

粤中取证字第 1100102002167H 号



文靖波 于二〇〇九年

十一月, 经 东莞市建筑专业中
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给水排水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三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文靖波

社保电脑号：632158472

身份证号码：460031198011220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4	11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4	12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2025	03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4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5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6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0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5	1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3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4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5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6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2026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5.2	2700	21.6
合计			17793.72	8964.24			2411.58	803.94			803.94		359.16	278.88		119.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a03d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粤中职证字第

号



陈川 于二〇一三年

八月，经 茂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考核认定，

具备 林业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川

社保电脑号：639683659

身份证号码：1304031985090918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1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4	12	15793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14.1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1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2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3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4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5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6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7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8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5.12	2520	20.16	5.04
2026	09	157933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6.2	2700	21.6	5.4
合计			17793.72	8964.24			2411.58	803.94			803.94		359.16	278.88		119.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d670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200102156356 号

孙秀卉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机电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电气工程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三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秀卉

社保电脑号：617733706

身份证号码：2112221981112916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93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0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2024	11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2024	12	15793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01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02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03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04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05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06	15793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10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1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5	1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15.14	2523	20.18
2026	01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2026	02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2026	03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2026	04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2026	05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2026	06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2026	07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2026	08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3	15.14	2523	20.18
2026	09	157933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21.62	2700	21.62
合计			18914.25	8964.24			8643.63	3215.28			803.94		364.12	458.74	121.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15a360d5f1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933
单位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4.2、履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三年内已竣工验收项目（从本工程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时间以完工时间为准）投标人获得的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证明文件（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履约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列表汇总，格式自拟。

企业履约评价一览表

1. 工程名称：坂田街道坂雪岗环城南路（K0+120-304.25）绿化工程 (评价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时间：2025.04.07)
2. 工程名称：大沙河公园增设运动场项目施工 (评价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评价等级：良好；评价时间：2026.04.21)
3. 工程名称：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评价单位：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时间：2025.12.26)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4.2.1 坂田街道坂雪岗环城南路 (KO+120-304.25)绿化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1年12月4日至2023年4月5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杉绿园林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3333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座1801	
法定代表人	朱国福	电话	0755-83329918	项目负责人	张怡铭 电话 0755-83329918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坂雪岗环城南路 (KO+120-K1+304.25)绿化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主要内容包括绿化工程、园建工程及配套水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工程合同价	886.80788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26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2月21日	合同工期	12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4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4月5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87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2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2025年4月7日
评价等级	☒ 良好(85分≤总分) ☐ 合格(60≤总分<84分) ☐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最高等级
为良好

合同编号: 深彬字(2021)060号

副本

招标项目编号: 2106-440307-04-01-436743001

合同编号: JGZX (SG) -2021-022

版本号: 20210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坂雪岗环城南路 (K0+120—K1+304.25) 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坂田街道坂雪岗环城南路（K0+120—K1+304.25）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拟对坂田街道坂雪岗片区的环城南路进行绿化提升，工程范围内道路长度为1184.25米，道路红线宽度70米。工程主要包括绿化工程、园建工程及配套水电工程。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绿化工程、园建工程及配套水电工程。（一）绿化工程栽植乔木465株，栽植灌木2128株（含两座人行天桥种植槽绿化），种植地被共计15635平方米等。（二）园建工程铺装花岗岩绿化管养便道共计628平方米，检修坐凳12个；新建2.7米高“镀锌钢管+爬藤勒杜鹃”拱形花架共约335米，砾石铺装422平方米，点风景石16块等。（三）水电工程安装庭院灯、射树灯等共64盏，敷设照明线缆；安装快速取水器共19个，自动旋转喷头共计168个，敷设DN25-DN80绿化给水（PE）管共1705米。本工程已计入铁马临时围挡。具体内容和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以及经发包人同意后的工程变更内容和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电力管道工程米
☐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米	☐ 泵站工程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桥梁工程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路灯照明工程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 燃气工程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120 日历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26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2 月 2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陆万捌仟零柒拾捌元捌角伍分（¥8868078.85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126041.13 元，暂列金额为/元，专业工程暂估费/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1653.5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0月2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114403076347877337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
西中路2号

联系人及电话：许裕航，0755-28948199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91440300734165680C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
工业区泰然 211 栋工业厂房第
8 层 802

联系人及电话：邓高杰，13537646837

4.2.2 大沙河公园增设运动场项目施工

南山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4 年 11 月 15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承 包 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 包 商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C 座 A 座 1801	
法定代表人	朱国福	电话	0755-83329918	项目负责人	邓高杰 电话 13537646837
工程名称	大沙河公园增设运动场项目施工		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范围为大沙河公园增设运动场项目施工,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157.28219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2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10 日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24 日	实际工期	71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分)			13	86
2	技术经济实力 (10 分)			8	
3	施工过程管理 (30 分)			26	
4	进度控制 (20 分)			17	
5	配合与服务 (15 分)			13	
6	资金支付 (10 分)			9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良好					
最高等级为良好					
评价等级	☒ 良好 (85 分≤总分) ☐ 合格 (60≤总分<84 分) ☐ 不合格 (总分<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合同

合同编号: 深彬字(2024)051号

工程编号: G202409-011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固定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大沙河公园增设运动场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编制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的相关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国家建设部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针对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中存在的不足，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的。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含补充条款）”三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款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

2. “通用条款”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法律、行政法规制定，同时考虑了工程施工中的惯例和管理中的通常做法，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含补充条款）”是指发包人与承包人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招标工程的合同当事人应当依据招标投标文件订立合同，合同条款不得与招标投标文件有实质性背离。

4.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含补充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专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抄袭、发布、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沙河公园增设运动场项目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南山区大沙河公园南侧五榕坪。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改造工程。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范围为大沙河公园增设运动场项目施工，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改造工程。

（一）园建工程

1. 新建棒球场、乒乓球场。其中，棒球场面层采用 EPDM 胶，部分区域采用红土铺装，乒乓球场采用硅 PU，基层均采用混凝土基础；围网采用金属围网，基础采用钢筋混凝土；新建弧形竹木坐凳、乒乓球桌、智能存包柜、砖砌排水暗沟、生态草沟等。

（二）绿化工程

拆除并新建室外景观，拆除原有草皮；新建绿化栽植草皮并进行种植土换填。

（三）安装改造工程

1. 给排水：新建给水、排水等系统，其中给水采用 PE 管，雨水及污水采用聚乙烯管、波纹管等，新建砌筑井、检查井等。

2. 机电：新建球场高杆灯、配电箱、配线配管等，其中高杆灯包括专业球场灯杆灯臂、专业球场灯具、装饰灯等，基础采用钢筋混凝土，配线配管铺装到位。具体以实际施工以及双方确认的工程清单为准。

1. 房建工程: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_____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_____冷吨 ☐ 通风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绿化 ☐ 园林建筑
装饰, 装修工程	☐ 装饰装修 ☐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_____部 ☐ 自动扶梯: 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户 ☐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无

2. 市政工程:

七通一平工程	☐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 _____米
桥梁工程	☐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 _____米
隧道工程	☐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_____米 ☐ 污水管: 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_____米 宽: _____米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无

3. 其它工程

_____ 详见施工图 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2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完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10 日; (注: 合同工期不包含养护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___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金额（大写）：壹佰伍拾柒万贰仟捌佰贰拾壹元玖角伍分（暂定价）

（小写）：¥1572821.95元（暂定价）

本合同净下浮率为____/____%，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壹仟肆佰壹拾柒元叁角捌分（¥ 61417.3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万玖仟元整（¥ 79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委托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9月29日

订立地点：南山区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1、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2、施工安全责任书

(本页为签章页)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
发包人(公章): 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 3123
地 址 : 号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
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
朗城广场(西区) A 座、B 座、
C 座 A 座 1801
地 址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 户 银 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 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 :

账 号 : 44250100006909258258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4.2.3 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2023017

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名称	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编号	/
供应商联系人	管炜	联系电话	0755-83329918
工程项目名称	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招标类型	公开招标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市政
承包商法定代表人	朱国福	联系电话	0755-83329918
中标金额	19434971.86 (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3 年 3 月 27 日 至 2024 年 4 月 5 日		
履约情况评价	人员配备	☒ 优	☐ 良 ☐ 中 ☐ 差
	履约质量	☒ 优	☐ 良 ☐ 中 ☐ 差
	进度控制	☒ 优	☐ 良 ☐ 中 ☐ 差
	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	☐ 良 ☐ 中 ☐ 差
综合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其它情况说明	项目经理：张怡铭 技术负责人：管炜		
建设单位意见：该项目已完成全部施工，并按施工合同内容执行完成，达到质量标准，该工程一直处于优良状态，未发现任何质量安全问题。  建设单位(公章) 2025年12月26日			
具体情况说明： 优秀			

合同编号: 深彬字(2023) 017号

ANLIAN 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ANHUI ANLIAN EXPRESSWAY CO.,LTD

合同编号: FSAL-CB-SG-2023006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佛山安联尚璟府园林景观工程

2. 工程地点：佛山市高明区西江新城凤凰路与秀丽路交口西南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04-440608-04-01-921020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施工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土方回填、园路铺装、架空层铺装、水景、景观园建、景观绿化、景观小品、景观雕塑、活动器械、水电安装、市政道路恢复（西侧、南侧围墙施工时对市政人行道的破复）等，具体施工范围及施工内容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东大门展示区、南面叠墅区入口、西面次入口、地下室入口钢雨棚、东南角商业街、叠墅区景观、高层区景观、挡土墙、1-8座架空层、地下室景观、周边围墙等。

7.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3月20日（具体以发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97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确保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肆拾叁万肆仟玖佰柒拾壹元捌角陆分（¥ 19,434,971.86 元）；

其中：（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捌万捌仟壹佰陆拾玖元陆角贰分（¥688,169.6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可抵扣进项增值税税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万肆仟柒佰贰拾贰元肆角伍分（¥ 1,604,722.4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招标范围内施工图纸工程量一次性包干方式，除经发包人确认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和暂定价材料以及工程量清单中约定按实结算部分调整外，合同价格均不作调整。

3. 本合同所涉及到的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怡铭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佛山市高明区盈信广场 1501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佛山市安之联房地产开发经营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8MA568WL9X0

住所：佛山市高明大道东 492 号盈信广
场 15 楼

邮政编码：528500

法定代表人：张卫军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佛山建达支行

账号：4405 0166 7427 0000 0549

电话：0757-88685789

电子邮箱：

李明

承包人：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4165680C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3333 号
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 18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朱国福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50100006909258258

电话：0755-8332918

电子邮箱：892101258@qq.com

朱国福

合同编号: 深彬字(2021)060号

副本

招标项目编号: 2106-440307-04-01-436743001

合同编号: JGZX(SG)-2021-022

版本号: 20210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坂雪岗环城南路(K0+120—K1+304.25)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坂雪岗环城南路(K0+120—K1+304.25)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拟对坂田街道坂雪岗片区的环城南路进行绿化提升,工程范围内道路长度为1184.25米,道路红线宽度70米。工程主要包括绿化工程、园建工程及配套水电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绿化工程、园建工程及配套水电工程。(一)绿化工程栽植乔木465株,栽植灌木2128株(含两座人行天桥种植槽绿化),种植地被共计15635平方米等。(二)园建工程铺装花岗岩绿化管养便道共计628平方米,检修坐凳12个;新建2.7米高“镀锌钢管+爬藤勒杜鹃”拱形花架共约335米,砾石铺装422平方米,点风景石16块等。(三)水电工程安装庭院灯、射树灯等共64盏,敷设照明线缆;安装快速取水器共19个,自动旋转喷头共计168个,敷设DN25-DN80绿化给水(PE)管共1705米。本工程已计入铁马临时围挡。具体内容和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以及经发包人同意后的工程变更内容和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电力管道工程米
☐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米	☐ 泵站工程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米宽：米	☐ 隧道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桥梁工程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米宽：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 路灯照明工程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 燃气工程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120 日历天（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26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2 月 2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陆万捌仟零柒拾捌元捌角伍分（¥8868078.85 元）；

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126041.13 元，暂列金额为/元，专业工程暂估价/元，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1653.5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0月2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11440307G347877337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西中路2号

联系人及电话: 许裕航, 0755-28948199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91440300734165680C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车公庙工业区泰然211栋工业厂房第8层802

联系人及电话: 邓高杰, 13537646837

4.3 审计报告

近三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表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近三年资产总计	近三年负债合计	近三年营业收入
1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25 年：12969.60 万元 2024 年：13827.59 万元 2023 年：14503.10 万元	2025 年：4271.55 万元 2024 年：4133.8 万元 2023 年：5066.5 万元	2025 年：15508.60 万元 2024 年：15189.83 万元 2023 年：13296.96 万元

2025 年审计报告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五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43
1、合并资产负债表	
2、合并利润表	
3、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母公司利润表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财务报表附注	
10、财务情况说明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您可以通过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粤26M6J67Y5K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TIAND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 1408

联系电话：0755-83223292 传真：0755-83949700

审 计 报 告

深天地会审字[2026]第 885 号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



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一）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782,847.15	12,244,616.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78,691,582.07	70,971,225.11
预付款项	六.3	14,326,003.32	24,163,421.83
其他应收款	六.4	28,375,106.58	14,682,473.36
存货	六.5	40,468.93	11,839,544.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03
流动资产合计		126,216,008.05	133,901,281.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	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2,854,013.73	3,610,319.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7	25,985.42	164,37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9,999.15	4,374,692.41
资产总计		129,696,007.20	138,275,973.5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二）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8	14,613,600.00	13,464,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9	14,277,219.42	11,809,572.86
预收款项	六.10	11,884,573.68	10,660,476.4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11	487,049.02	1,914,170.11
应交税费	六.12	597,923.13	1,022,819.23
其他应付款	六.13	855,148.89	2,467,557.8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715,514.14	41,338,596.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2,715,514.14	41,338,596.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80,000.00	39,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7,900,493.06	57,857,377.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86,980,493.06	96,937,377.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696,007.20	138,275,973.5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4	155,085,963.34	151,898,314.19
减：营业成本	六.14	135,386,325.27	123,899,969.40
税金及附加		602,699.58	726,558.87
销售费用	六.15	785,139.18	892,129.69
管理费用	六.16	9,482,127.54	10,632,206.42
研发费用	六.17	7,551,338.49	8,158,692.21
财务费用		428,879.75	581,440.11
其中：利息费用		411,005.57	559,149.11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9,453.53	7,007,317.49
加：营业外收入	六.18	824,852.76	1,038,312.22
减：营业外支出	六.19	9,722,670.22	5,476,862.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48,363.93	2,568,767.71
减：所得税费用		55,368.68	108,987.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3,732.61	2,459,780.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03,732.61	2,459,780.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科加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一)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245,788.15	152,448,189.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16,013.92	67,495,94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561,802.07	219,944,13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600,106.66	117,256,254.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06,187.49	25,719,681.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13,248.06	6,623,84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333,645.84	68,472,11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753,188.05	218,071,89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1,385.98	1,872,232.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3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64.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4.25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4.28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6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10,400.00	5,0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019.11	570,808.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25,419.11	5,586,80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580.89	-5,586,80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61,769.37	-3,714,575.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44,616.52	15,959,192.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2,847.15	12,244,616.5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二）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杉象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03,732.61	2,459,780.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6,349.28	1,431,566.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9,830.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1,005.57	559,149.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99,075.46	10,330,324.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88,892.96	-7,869,831.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64,979.19	-5,038,756.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1,385.98	1,872,232.8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82,847.15	12,244,616.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44,616.52	15,959,192.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61,769.37	-3,714,575.7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00,000.00	-	-	-	39,000,000.00	39,000,000.00	-	-	-	39,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9,000,000.00	-	-	-	39,000,000.00	39,000,000.00	-	-	-	39,000,0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9,000,000.00	-	-	-	39,000,000.00	39,000,000.00	-	-	-	39,000,000.00

(附注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注)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智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福新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276,673.13	10,593,81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77,620,499.64	69,846,456.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七.3	13,917,078.92	23,709,232.43
其他应收款	七.4	28,375,106.58	14,520,364.20
存货	七.5	40,468.93	11,839,544.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4,229,827.20	130,509,410.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6	2,849,146.23	3,610,319.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7	25,985.42	164,37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75,131.65	4,374,692.41
资产总计		127,704,958.85	134,884,102.4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8	14,613,600.00	13,464,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9	13,168,552.44	10,056,126.80
预收账款	七.10	11,884,573.68	10,660,476.4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七.11	443,449.02	1,666,628.44
应交税费	七.12	583,440.43	937,431.57
其他应付款	七.13	570,413.99	1,861,755.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264,029.56	38,646,418.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1,264,029.56	38,646,418.73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80,000.00	39,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7,360,929.29	57,157,683.71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86,440,929.29	96,237,68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704,958.85	134,884,102.4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14	148,067,097.06	144,488,709.37
减：营业成本	七.14	129,980,115.98	118,159,426.33
税金及附加		598,556.07	722,511.02
销售费用	七.15	783,065.63	892,129.69
管理费用	七.16	8,072,572.46	9,731,337.35
研发费用	七.17	7,551,338.49	8,158,692.2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0,957.79	571,633.98
其中：利息费用		411,849.57	559,390.05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0,490.64	6,252,978.79
加：营业外收入		208,500.00	1,032,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9,722,659.53	5,476,862.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53,668.89	1,808,416.79
减：所得税费用		55,368.68	59,754.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09,037.57	1,748,661.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09,037.57	1,748,661.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09,037.57	1,748,661.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豪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135,004.97	145,448,340.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859.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90,614.23	66,607,06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925,619.20	212,179,264.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954,681.44	113,942,525.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32,700.72	23,863,994.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47,303.76	5,653,95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42,639.29	68,289,77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977,325.21	211,750,25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1,706.01	429,01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5	119,469.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	119,46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	-119,469.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6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810,400.00	5,0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019.11	570,80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25,419.11	5,586,80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580.89	-5,586,80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7,139.37	-5,277,263.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93,812.50	15,871,075.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6,673.13	10,593,812.5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霖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09,037.57	1,748,661.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26,266.78	1,431,566.6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9,830.09	321,10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415,019.11	570,808.61
投资损失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1,799,075.46	10,055,728.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1,836,632.00	-9,132,414.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46,227.88	-4,566,438.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1,706.01	429,014.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76,673.13	10,593,812.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593,812.50	15,871,075.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7,139.37	-5,277,263.11

公司负责人：

朱国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57,157,683.71	96,237,683.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9,080,000.00	-	-	-	-				57,157,683.71	96,237,683.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9,796,754.42	-9,796,754.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09,037.57	-8,909,037.5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	-	-	-	-	-	47,360,929.29	86,440,929.29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2 年 01 月 11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34165680C，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 3908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国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1801。

一般经营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及养护管理；造林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施工或维护，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种植和销售；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以上需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清洁消杀服务；花木盆景租赁；雕塑设计；温室、阴棚；城市园林绿化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殡仪服务，丧葬用品的销售，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白蚁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无。

合并范围期末合并报表控股分公司情况：

分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2025. 12. 31	2024. 12. 31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	潜江市	殡仪服务	100%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和平分公司	河源市	园林绿化	100%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丰顺分公司	梅州市	园林绿化	100%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河源市	园林绿化	100%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应城分公司	应城市	殡仪服务	100%	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荆州市	殡仪服务	100%	100%	投资设立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



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和2006年10月30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 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



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



项目	计提方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



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



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0%	3	33.3%
运输设备	5%	5	19%
工器具及家具类	5%	5	19%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



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一般纳税人）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合并报表)：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98,976.95
银行存款	4,683,870.20
合计	4,782,847.15

2、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78,691,582.07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2,110,220.44	40.81%	
1 至 2 年	46,581,361.63	59.19%	
2 至 3 年			
合计	78,691,582.07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630,339.18
贵州贵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35,205.30
惠州大亚湾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75,660.15



3、预付款项

(1) 公司期末预付款项账面净额为 14,326,003.32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568,973.64	24.91%	
1 至 2 年	10,757,029.68	75.09%	
2 至 3 年			
合计	14,326,003.32	100.00%	

(2) 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惠州市众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56,957.81
龙岩市新罗区美景苗木专业合作社	1,389,394.70
贵州同禹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347,926.45
深圳新时代环毅科技有限公司	989,541.99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28,375,106.58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471,960.71	65.10%	
1 至 2 年	9,903,145.87	34.90%	
2 至 3 年			
合计	28,375,106.58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罗斌	11,740,096.80
深圳市明珠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0,304,507.00
朱文瑜	2,162,649.49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保证金)	2,010,837.21



5、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40,468.93
合计	40,468.93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7,820,409.51	570,043.71		28,390,453.22
合计	27,820,409.51	570,043.71		28,390,453.2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4,210,090.21	1,326,349.28		25,536,439.49
合计	24,210,090.21	1,326,349.28		25,536,439.49
净值	3,610,319.30			2,854,013.73

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5,985.42
合计	25,985.42

8、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邮政储蓄银行	14,613,600.00
合计	14,613,600.00

9、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4,277,219.42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04,355.02	37.85%
1 至 2 年	8,872,864.40	62.15%
2 至 3 年		
合计	14,277,219.42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信恒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35,677.89
中方县瑞源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1,158,481.00



漳州市万桐泳业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093,916.77
深圳市鼎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51,140.00

10、预收账款

(1) 公司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11,884,573.68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8,253.70	2.09%
1 至 2 年	11,636,319.98	97.91%
2 至 3 年		
合计	11,884,573.68	100.00%

(2) 金额重大的预收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六盘水梅花山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7,722,042.00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1,557,693.84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389,027.31
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7,500.79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487,049.02
合计	487,049.02

12、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522,005.1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6,393.07
应交个人所得税	30,152.08
应交教育费附加	15,611.56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10,407.71
应交印花税	185.07
低于 2 万免税额	504.47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335.93
合计	597,923.13

具体缴纳金额以主管税务机关核算为准。



13、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855,148.89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6,886.29	38.23%
1 至 2 年	528,262.60	61.77%
2 至 3 年		
合计	855,148.89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6,000.00
杨德里	150,000.00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
法人（潘光浩）	125,457.28

1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别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5,085,963.34
营业收入合计	155,085,963.34
主营业务成本	135,386,325.27
营业成本合计	135,386,325.27

1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折旧费	783,065.63
差旅费	2,073.55
合计	785,139.18

1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工资及福利	4,420,983.59
房租及管理水电费	1,489,779.47
垃圾处理费	243,209.86
咨询顾问及服务费	485,299.27



业务招待费	306,305.91
折旧费	392,910.69
办公费	1,338,265.62
各项税费	73,714.20
交通及差旅费	63,916.24
车辆使用费	439,486.16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8,281.00
保险费	212,013.19
修理费	530.97
邮运费用	7,431.37
合计	9,482,127.54

1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折旧费	150,372.96
工资	4,482,170.71
社保费	584,987.04
差旅费	1,204.97
技术服务费	339.62
公积金	53,982.00
专利费	710.00
设计服务费	10,500.00
研发材料	2,267,071.19
合计	7,551,338.49

1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政府补助	211,372.90
税收减免	3,392.38
其他	610,087.48
合计	824,852.76

1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	769,369.09
坏账损失	7,085,033.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1,707,852.24
捐赠支出	150,000.00
其他	10,415.89
合计	9,722,670.22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母公司)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80,770.82
银行存款	4,195,902.31
合计	4,276,673.13

2、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77,620,499.64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1,790,104.67	40.96%	
1 至 2 年	45,830,394.97	59.04%	
2 至 3 年			
合计	77,620,499.64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3,630,339.18
贵州贵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35,205.30
惠州大亚湾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75,660.15
惠东金麒麟企业有限公司	3,647,916.23
合肥中海宏洋海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44,742.81

3、预付款项

(1) 公司期末预付款项账面净额为 13,917,078.92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160,049.24	22.71%	
1 至 2 年	10,757,029.68	77.29%	



合计	13,917,078.92	100.00%	
----	---------------	---------	--

(2) 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惠州市众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56,957.81
龙岩市新罗区美景苗木专业合作社	1,389,394.70
贵州同禹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347,926.45
深圳新时代环毅科技有限公司	989,541.99
深圳市中福生态景观有限公司	895,000.00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28,375,106.58 元, 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471,960.71	65.10%	
1 至 2 年	9,903,145.87	34.90%	
2 至 3 年			
合计	28,375,106.58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罗斌	11,740,096.80
深圳市明珠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0,304,507.00
朱文瑜	2,162,649.49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保证金)	2,010,837.21
深圳壹品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代付款	468,107.64

5、存货

名 称	期末余额
库存商品	40,468.93
合计	40,468.93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7,820,409.51	565,093.71		28,385,503.22
合计	27,820,409.51	565,093.71		28,385,503.22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4,210,090.21	1,326,266.78		25,536,356.99
合计	24,210,090.21	1,326,266.78		25,536,356.99
净值	3,610,319.30			2,849,146.23

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5,985.42
合计	25,985.42

8、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邮政储蓄银行	14,613,600.00
合计	14,613,600.00

9、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3,168,552.44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28,578.03	38.95%
1 至 2 年	8,039,974.41	61.05%
2 至 3 年		
合计	13,168,552.44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信恒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35,677.89
中方县瑞源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1,158,481.00
漳州市万桐泳业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093,916.77



深圳市鼎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51,140.00
深圳市众志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870,111.81

10、预收账款

(1) 公司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11,884,573.68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8,253.70	2.09%
1 至 2 年	11,636,319.98	97.91%
合 计	11,884,573.68	100.00%

(2) 金额重大的预收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六盘水梅花山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7,722,042.00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1,557,693.84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389,027.31
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7,500.79
深圳市领康达服务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分公司	227,870.76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443,449.02
合 计	443,449.02

12、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508,805.8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5,965.02
应交个人所得税	29,811.74
应交教育费附加	15,413.58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10,275.72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335.93
低于 2 万免税额	504.47
合 计	583,440.43

具体缴纳金额以主管税务机关核算为准。



13、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570,413.99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8,827.45	55.89%
1 至 2 年	251,586.54	44.11%
2 至 3 年		
合计	570,413.99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6,000.00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
深圳市永丰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100,000.00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0,336.54

1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别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8,067,097.06
收入合计	148,067,097.06
主营业务成本	129,980,115.98
成本合计	129,980,115.98

1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折旧费	783,065.63
合计	783,065.63

1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工资及福利	3,293,994.19
交通及差旅费	62,987.13
折旧费	392,828.19
房租及管理水电费	1,489,779.47
修理费	530.97



项目	本期金额
办公费	483,225.64
业务招待费	298,695.91
车辆使用费	433,428.37
咨询顾问及服务费	650,681.49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8,281.00
保险费	212,013.19
邮运费用	7,431.37
印花税	73,714.20
劳保费	1,320.00
垃圾处理费	243,209.86
装修费	399,830.09
专利费	20,621.39
合计	8,072,572.46

1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折旧费	150,372.96
工资	4,482,170.71
社保费	584,987.04
差旅费	1,204.97
技术服务费	339.62
公积金	53,982.00
专利费	710.00
设计服务费	10,500.00
研发材料	2,267,071.19
合计	7,551,338.49

18、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19、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概况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2 年 01 月 11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34165680C，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3908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国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1801

一般经营项目：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及养护管理；造林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施工或维护，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种植和销售；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以上需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清洁消杀服务；花木盆景租赁；雕塑设计；温室、阴棚；城市园林绿化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殡仪服务，丧葬用品的销售，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白蚁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无。

二、资产负债构成状况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 129,696,007.20 元，其中：流动资产 126,216,008.05 元，货币资金 4,782,847.15 元，应收账款 78,691,582.07 元，预付账款 14,326,003.32 元，其他应收款 28,375,106.58 元，存货 40,468.93 元，固定资产净值 2,854,013.73 元，长期待摊费用 25,985.42 元。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 42,715,514.14 元，其中：流动负债 42,715,514.14 元。

三、所有者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 86,980,493.06 元，其中：实收资本 39,08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为 47,900,493.06 元。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 155,085,963.34 元，营业成本 135,386,325.27 元，税金及附加 602,699.58 元，销售费用 785,139.18 元，管理费用 9,482,127.54 元，研发费用 7,551,338.49 元，财务费用 428,879.75 元，营业利润 849,453.53 元，净利润-8,103,732.61 元，未分配利润-8,103,732.61 元。

五、现金流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入总量 242,521,802.04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26,561,802.07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93.4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0.03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0%；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5,960,00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6.58%。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出总量为 249,983,571.41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34,753,188.05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93.9084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4,964.25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0.00001%；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5,225,419.11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6.09156%。2025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是-7,461,769.37 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是 4,782,847.15 元。

六、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95.48%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2.9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07.25%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19.24%
5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5.22%
6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8.81%

七、总结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踏实稳步地发展，不冒进。深知要紧紧走在技术的前沿，持续地对技术进行改造，并不断地对创新研发加大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地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证书序号: 0020727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 12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史洪卫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
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408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1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8]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5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6667067J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史洪卫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4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6月05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42
1、合并资产负债表	
2、合并利润表	
3、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母公司利润表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财务报表附注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粤258E2BSK8E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TIAND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 1408

联系电话：0755-83223292 传真：0755-83949700

审 计 报 告

深天地会审字[2025]第 611 号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



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



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五月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一）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2,244,616.52	15,959,192.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70,971,225.11	58,757,971.71
预付款项	六.3	24,163,421.83	24,414,574.09
其他应收款	六.4	14,682,473.36	17,054,399.27
存货	六.5	11,839,544.39	22,169,869.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03	
流动资产合计		133,901,281.18	138,356,006.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	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3,610,319.30	4,922,416.96
在建工程			2,481,593.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7	164,373.11	317,033.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4,692.41	8,321,043.76
资产总计		138,275,973.59	146,677,050.1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二）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8	13,464,000.00	18,48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9	11,809,572.86	22,032,443.89
预收款项	六.10	10,660,476.46	9,223,311.9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11	1,914,170.11	1,093,253.17
应交税费	六.12	1,022,819.23	648,958.96
其他应付款	六.13	2,467,557.81	845,344.6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338,596.47	52,323,312.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1,338,596.47	52,323,312.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80,000.00	39,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7,857,377.12	55,273,737.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96,937,377.12	94,353,73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8,275,973.59	146,677,050.1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4	151,898,314.19
减：营业成本	六.14	123,899,969.40
税金及附加		726,558.87
销售费用	六.15	892,129.69
管理费用	六.16	10,632,206.42
研发费用	六.17	8,158,692.21
财务费用		581,440.11
其中：利息费用		559,149.11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07,317.49
加：营业外收入	六.18	1,038,312.22
减：营业外支出	六.19	5,476,862.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8,767.71
减：所得税费用		108,987.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9,780.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59,780.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孙丽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一)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448,189.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95,94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944,131.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256,254.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19,681.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23,84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72,11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071,89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232.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0,808.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6,80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6,80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4,575.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59,192.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44,616.5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二）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59,780.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31,566.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9,149.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30,324.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69,831.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38,756.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232.8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244,616.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959,192.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14,575.7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彬泰园林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	-	-	-	-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9,080,000.00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	-	-	-	-

(所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丽萍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593,812.50	15,871,075.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2	69,846,456.51	58,095,725.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七.3	23,709,232.43	23,963,514.09
其他应收款	七.4	14,520,364.20	16,884,399.27
存货	七.5	11,839,544.39	21,895,273.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0,509,410.03	136,709,987.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6	3,610,319.30	4,922,416.96
在建工程			2,481,593.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7	164,373.11	317,033.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4,692.41	8,321,043.76
资产总计		134,884,102.44	145,031,031.3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8	13,464,000.00	18,48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9	10,056,126.80	21,169,133.17
预收账款	七.10	10,660,476.46	9,223,311.9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七.11	1,666,628.44	994,037.61
应交税费	七.12	937,431.57	644,150.98
其他应付款	七.13	1,861,755.46	155,234.9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646,418.73	50,665,868.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8,646,418.73	50,665,868.74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80,000.00	39,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7,157,683.71	55,285,162.60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96,237,683.71	94,365,162.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884,102.44	145,031,031.3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杉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14	144,488,709.37
减：营业成本	七.14	118,159,426.33
税金及附加		722,511.02
销售费用	七.15	892,129.69
管理费用	七.16	9,731,337.35
研发费用	七.17	8,158,692.2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1,633.98
其中：利息费用		559,390.05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52,978.79
加：营业外收入		1,032,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476,862.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8,416.79
减：所得税费用		59,754.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8,661.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8,661.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48,661.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霞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5,448,340.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859.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07,06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179,264.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942,525.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63,994.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53,95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89,77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750,25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014.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469.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46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69.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0,80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6,80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6,80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7,263.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71,075.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93,812.5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丽军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48,661.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31,566.6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1,10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570,808.61
投资损失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0,055,728.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9,132,414.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566,438.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014.5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93,812.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871,075.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77,263.1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芳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55,285,162.60	94,365,162.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9,080,000.00	-	-	-	-	-	-	-	55,285,162.60	94,365,162.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872,521.11	1,872,52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8,661.96	1,748,661.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23,859.15	123,859.15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	-	-	-	-	-	123,859.15	123,859.15
公司负责人：									57,157,683.71	96,237,683.7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2 年 01 月 11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34165680C，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 3908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国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1801。

一般经营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及养护管理；造林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施工或维护，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种植和销售；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以上需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清洁消杀服务；花木盆景租赁；雕塑设计；温室、阴棚；城市园林绿化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殡仪服务，丧葬用品的销售，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白蚁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无。

合并范围

期末合并报表控股分公司情况：

企业分公司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日期	占有股份公司 持股比例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潜江分公司		2024 年 04 月 10 日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和平分公司		2023 年 07 月 27 日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丰顺分公司		2020 年 12 月 04 日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2021 年 10 月 12 日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应城分公司		2024 年 05 月 31 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和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以下简称“新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公司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



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



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 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与关联方往来为基础确定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



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1、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的成本或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估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0%	3	33.3%
运输设备	5%	5	19%
工器具及家具类	5%	5	19%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10年确认。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1）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2）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期末，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职工薪酬

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以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劳动关系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费用或资产。

公司按照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的社会保障，除此之外，公司并无其他重大的职工福利承诺。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照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生产成本或费用。

1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客户收到货物后，与本公司确认商品数量及结算金额，本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



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公司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货物销售收入或应税服务收入（一般纳税人）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合并报表):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82,825.50
银行存款	12,161,791.02
合计	12,244,616.52

2、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70,971,225.11 元, 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482,535.32	30.27%	
1 至 2 年	49,488,689.79	69.73%	
2 至 3 年			
合计	70,971,225.11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贵州贵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35,205.30
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51,110.31
惠东金麒麟企业有限公司	4,085,540.23

3、预付款项

(1) 公司期末预付款项账面净额为 24,163,421.83 元, 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698,782.97	56.69%	
1 至 2 年	10,464,638.86	43.31%	
2 至 3 年			
合计	24,163,421.83	100.00%	



(2) 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绿意花木场	6,202,384.52
深圳市开建花木场有限公司	3,147,536.00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南丰花木场	2,738,701.00
龙岩市新罗区美景苗木专业合作社	1,389,394.70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14,682,473.36 元, 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434,697.14	57.45%	
1 至 2 年	6,247,776.22	42.55%	
2 至 3 年			
合计	14,682,473.36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罗斌	6,010,096.80
深圳市明珠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632,052.00
朱文瑜	2,162,649.49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保证金)	982,574.82

5、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原材料	5,047,215.17
库存商品	6,792,329.22
合计	11,839,544.39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7,700,940.48	119,469.03		27,820,409.51
合计	27,700,940.48	119,469.03		27,820,409.51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2,778,523.52	1,431,566.69		24,210,090.21
合计	22,778,523.52	1,431,566.69		24,210,090.21
净值	4,922,416.96			3,610,319.30

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4,373.11
合计	164,373.11

8、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邮政储蓄银行	13,464,000.00
合计	13,464,000.00

9、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1,809,572.86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39,969.94	22.35%
1 至 2 年	9,169,602.92	77.65%
2 至 3 年		
合计	11,809,572.86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中方县瑞源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1,158,481.00
深圳市鼎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51,140.00
深圳市众志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870,111.81
山西临猗漆器工艺有限公司	823,117.34

10、预收账款

(1) 公司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10,660,476.46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9,721.33	4.03%
1 至 2 年	10,230,755.13	95.97%



2至3年		
合计	10,660,476.46	100.00%

(2) 金额重大的预收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六盘水梅花山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7,722,042.00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389,027.31
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7,500.79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419,701.68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工资及福利	1,914,170.11
合计	1,914,170.11

12、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879,035.2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0,195.34
应交个人所得税	17,214.05
应交教育费附加	25,879.17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52.77
应交企业所得税	39,930.68
应交印花税	173.93
低于2万免税额	504.47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366.41
合计	1,022,819.23

具体缴纳金额以主管税务机关核算为准。

13、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467,557.81 元, 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73,508.28	47.56%
1至2年	1,294,049.53	52.44%



2至3年		
合计	2,467,557.81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国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9,148.92
黄伟	462,720.00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

1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类别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1,898,314.19
营业收入合计	151,898,314.19
主营业务成本	123,899,969.40
营业成本合计	123,899,969.40

1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折旧费	892,129.69
合计	892,129.69

1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工资及福利	4,321,850.83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水电费	2,454,925.84
垃圾处理费	464,300.80
咨询顾问服务费	551,764.80
业务招待费	346,123.41
折旧费	389,063.75
办公费	1,017,658.46
各项税费	39,103.24
差旅费	90,380.75
车辆使用费	931,247.67



其他	25,786.87
合计	10,632,206.42

1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折旧费	150,373.25
工资	3,569,747.52
社保费	392,101.05
技术服务费	46,702.82
公积金	40,170.00
专利费	43,212.57
设计服务费	48,704.07
研发材料	3,438,460.03
委托研发服务费	429,220.90
合计	8,158,692.21

18、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政府补助	1,038,312.22
合计	1,038,312.22

19、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	1,749.00
坏账损失	3,024,00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407,113.00
捐赠支出	44,000.00
合计	5,476,862.00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母公司)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50,847.66
银行存款	10,542,964.84
合计	10,593,812.50



2、应收账款

(1)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69,846,456.51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790,362.72	29.77%	
1 至 2 年	49,056,093.79	70.23%	
2 至 3 年			
合计	69,846,456.51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贵州贵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35,205.30
福建省九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51,110.31
惠东金麒麟企业有限公司	4,085,540.23
惠州大亚湾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75,660.15
合肥中海宏洋海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44,742.81

3、预付款项

(1) 公司期末预付款项账面净额为 23,709,232.43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695,653.57	57.77%	
1 至 2 年	10,013,578.86	42.23%	
合计	23,709,232.43	100.00%	

(2) 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绿意花木场	6,202,384.52
深圳市开建花木场有限公司	3,147,536.00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南丰花木场	2,738,701.00
龙岩市新罗区美景苗木专业合作社	1,389,394.70



贵州同禹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347,926.45
--------------	--------------

4、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为 14,520,364.20 元，其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432,587.98	58.07%	
1 至 2 年	6,087,776.22	41.93%	
2 至 3 年			
合计	14,520,364.20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罗斌	6,010,096.80
深圳市明珠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3,632,052.00
朱文瑜	2,162,649.49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保证金)	982,574.82
深圳壹品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代付款	468,107.64

5、存货

名 称	期末余额
原材料	5,047,215.17
库存商品	6,792,329.22
合计	11,839,544.39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增减变动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7,700,940.48	119,469.03		27,820,409.51
合计	27,700,940.48	119,469.03		27,820,409.51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2,778,523.52	1,431,566.69		24,210,090.21
合计	22,778,523.52	1,431,566.69		24,210,090.21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净值	4,922,416.96			3,610,319.30

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64,373.11
合计	164,373.11

8、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邮政储蓄银行	13,464,000.00
合计	13,464,000.00

9、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10,056,126.80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46,556.94	20.35%
1 至 2 年	8,009,569.86	79.65%
2 至 3 年		
合计	10,056,126.80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中方县瑞源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	1,158,481.00
深圳市鼎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51,140.00
深圳市众志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870,111.81
山西临猗漆器工艺有限公司	823,117.34
漳州市城湘园艺有限公司	709,005.00

10、预收账款

(1) 公司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10,660,476.46 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9,721.33	4.03%
1 至 2 年	10,230,755.13	95.97%
合计	10,660,476.46	100.00%

(2) 金额重大的预收账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六盘水梅花山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7,722,042.00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389,027.31
湛江市海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7,500.79
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	419,701.68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252,128.99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工资及福利	1,666,628.44
合计	1,666,628.44

12、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836,282.89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8,888.42
应交个人所得税	17,059.05
应交教育费附加	25,237.89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16,825.26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366.41
低于 2 万免税额	504.47
合计	937,431.57

具体缴纳金额以主管税务机关核算为准。

13、其他应付款

(1)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861,755.46 元, 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72,557.46	62.98%
1 至 2 年	689,198.00	37.02%



2至3年		
合计	1,861,755.46	100.00%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广东联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国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9,148.92
深圳市鸿宝电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
深圳市永丰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100,000.00

1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按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列示:

类别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4,488,709.37
收入合计	144,488,709.37
主营业务成本	118,159,426.33
成本合计	118,159,426.33

1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折旧费	892,129.69
合计	892,129.69

1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工资及福利	3,458,368.25
交通及差旅	76,326.73
折旧费	389,063.75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水电	1,979,416.80
咨询顾问服务费	548,264.80
办公费	1,014,579.83
车辆使用费	724,765.27
各项税费	39,103.24
垃圾处理费	464,300.80
装修费	473,761.47



项目	本期金额
业务费	340,625.41
保险费	206,482.40
邮运费用	16,278.60
合计	9,731,337.35

17、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折旧费	150,373.25
工资	3,569,747.52
社保费	392,101.05
技术服务费	46,702.82
公积金	40,170.00
专利费	43,212.57
设计服务费	48,704.07
研发材料	3,438,460.03
委托研发服务费	429,220.90
合计	8,158,692.21

18、或有事项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19、承诺事项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20、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史洪卫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
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408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1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8]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5月28日



证书序号：002072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3年1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6667067J



名称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史洪卫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4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16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Full name 陈瑞兰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5-10-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湖南中智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3022196510200183



陈瑞兰 430700070047

证书编号: 43070007004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1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任职资格审查
 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邓先武
Full name 邓先武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2-04-01
Date of birth 1962-04-01
工作单位 深圳中融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深圳中融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0402620401221
Identity card No. 510402620401221



邓先武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73104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9年 4月 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6.07.3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6月28日



2015.07.30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的
审 计 报 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正文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4—21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6、财务情况说明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4UPMB3D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Tiandi Accounting Networks and association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 1408

联系电话：0755-83223292 传真：0755-83949700

审 计 报 告

深天地会审字[2024]第 467 号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



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3-12-31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峰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5,871,075.61	9,008,06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58,095,725.61	65,369,171.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账款	六.3	23,963,514.09	11,000,154.53
其他应收款	六.4	16,884,399.27	10,605,967.63
存货	六.5	21,895,273.00	44,300,389.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6,709,987.58	140,283,744.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6	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4,922,416.96	5,124,024.87
在建工程	六.8	2,481,593.14	2,054,484.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7,033.66	700,00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21,043.76	7,878,509.62
资产总计		145,031,031.34	148,162,254.00

公司负责人：朱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丽萍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12-31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盛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9	18,480,000.00	22,796,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0	21,169,133.17	30,421,451.68
预收账款	六.11	9,223,311.99	98,167.2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12	994,037.61	1,041,765.28
应交税费	六.13	644,150.98	1,925,429.47
其他应付款	六.14	155,234.99	206,56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665,868.74	56,489,373.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0,665,868.74	56,489,373.64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5	39,080,000.00	39,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5,285,162.60	52,592,880.36
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94,365,162.60	91,672,880.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031,031.34	148,162,254.00

公司负责人：朱国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丽萍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6	132,969,687.88	159,477,211.36
减：营业成本		109,858,838.03	132,626,763.07
税金及附加		592,017.03	560,115.47
销售费用	六.17	927,469.44	927,469.44
管理费用	六.18	10,114,497.16	12,826,279.55
研发费用	六.19	6,102,390.80	6,265,034.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六.20	832,160.52	321,119.68
其中：利息费用		770,022.43	309,365.75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42,314.90	5,950,429.28
加：营业外收入	六.21	104,888.97	49,936.72
减：营业外支出	六.22	2,006,350.00	2,061,935.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40,853.87	3,938,430.27
减：所得税费用		123,859.15	419,612.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6,994.72	3,518,818.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6,994.72	3,518,818.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16,994.72	3,518,818.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朱国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萍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546,497.19	156,901,036.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8,747.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52,975.05	21,690,14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699,472.24	179,479,930.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963,136.48	158,329,957.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45,940.07	14,430,01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59,621.83	6,303,301.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02,679.78	30,131,12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071,378.16	209,194,39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8,094.08	-29,714,468.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8,786.40	870,34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786.40	870,34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86.40	-870,347.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23,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23,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16,000.00	1,50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0,293.36	334,679.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6,293.36	1,838,679.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6,293.36	21,461,32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63,014.32	-9,123,494.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08,061.29	18,131,556.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71,075.61	9,008,061.2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16,994.72	3,518,818.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00,914.64	1,537,834.9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1,223.24	1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财务费用		832,160.52	334,679.59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22,405,116.66	-12,027,544.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1,968,345.54	16,804,649.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507,504.90	-37,192,645.05
其他		-2,182,465.26	-2,830,26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8,094.08	-29,714,468.2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71,075.61	9,008,061.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08,061.29	18,131,556.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63,014.32	-9,123,494.88

公司负责人：

宋国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国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	-	-	-	-	-	52,592,880.36	91,672,88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9,080,000.00	-	-	-	-	-	-	-	52,592,880.36	91,672,880.3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692,282.24	2,692,282.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6,994.72	2,516,994.7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175,287.52	175,287.52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	-	-	-	-	-	175,287.52	175,287.52
									55,285,162.60	94,365,162.6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49,102,740.32	88,182,740.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28,678.09	-28,678.09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39,080,000.00	-	-	-	-	-	-	-	49,074,062.23	88,154,062.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518,818.13	3,518,818.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18,818.13	3,518,818.1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9,080,000.00	-	-	-	-	-	-	-	52,592,880.36	91,672,880.36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彩绿园林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2 年 01 月 11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34165680C，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 3908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国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1801

一般经营项目：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及养护管理；造林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施工或维护，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种植和销售；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以上需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清洁消杀服务；花木盆景租赁；雕塑设计；温室、阴棚；城市园林绿化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殡仪服务，丧葬用品的销售，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白蚁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无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构成了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三、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直接冲销法核算。

3、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与账龄分析法所确定的计提比率的乘积计提。

（八）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九）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



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5%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
办公设备/电子设备	5 年	19%
运输设备	5 年	19%
其他设备	5 年	19%

（十一）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十二）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



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开办费在开始正常生产经营当月一次摊入当期费用，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五) 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六) 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十七)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主要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25,542.97
银行存款	15,845,532.64
合 计	<u>15,871,075.61</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58,095,725.61
合 计	<u>58,095,725.61</u>

3、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3,963,514.09
合 计	<u>23,963,514.09</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6,884,399.27
合 计	<u>16,884,399.27</u>

5、存 货：

名 称	期末余额
原材料	7,827,207.30
库存商品	14,068,065.70
合 计	<u>21,895,273.00</u>

注：以上存货由企业自行盘点。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壹品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合 计	<u>600,000.00</u>

7、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6,501,633.75	1,199,306.73		27,700,940.48
合 计	<u>26,501,633.75</u>	<u>1,199,306.73</u>		<u>27,700,940.48</u>



(2)固定资产折旧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设备	21,377,608.88	1,400,914.64		22,778,523.52
合 计	<u>21,377,608.88</u>	<u>1,400,914.64</u>		<u>22,778,523.52</u>
(3)固定资产净值	<u>5,124,024.87</u>			<u>4,922,416.96</u>

8、在建工程：

工 程 名 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在建工程	2,054,484.73	55,124,891.40	54,697,782.99	2,481,593.14
合 计	<u>2,054,484.73</u>	<u>55,124,891.40</u>	<u>54,697,782.99</u>	<u>2,481,593.14</u>

9、短期借款：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民生银行	3,000,000.00
邮政储蓄银行	15,480,000.00

10、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1,169,133.17
合 计	<u>21,169,133.17</u>

11、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9,223,311.99
合 计	<u>9,223,311.99</u>

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	------

1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未交数
未交增值税	580,712.3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40,998.48
应交个人所得税	9,986.98
应交教育费附加	17,570.78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11,713.85
低于 2 万免税额	504.47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335.93
合 计	<u>644,150.98</u>

注：以上税项以主管税务机关核定为准。



14、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5,234.99
合 计	<u>155,234.99</u>

15、实收资本：

投 资 者	认 缴 注 册 资 本		实 收 资 本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朱忠政	14,432,000.00	36.93%	14,432,000.00	36.93%
罗斌	24,648,000.00	63.07%	24,648,000.00	63.07%
合 计	<u>39,080,000.00</u>	<u>100%</u>	<u>39,080,000.00</u>	<u>100%</u>

16、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59,477,211.36	132,626,763.07	132,969,687.88	109,858,838.03
合 计	<u>159,477,211.36</u>	<u>132,626,763.07</u>	<u>132,969,687.88</u>	<u>109,858,838.03</u>

1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销售费用	927,469.44
合 计	<u>927,469.44</u>

1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管理费用	10,114,497.16
合 计	<u>10,114,497.16</u>

19、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研发费用	6,102,390.80
合 计	<u>6,102,390.80</u>

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财务费用	832,160.52



合 计	<u>832,160.52</u>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u>本年金额</u>
营业外收入	104,888.97
合 计	<u>104,888.97</u>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u>本年金额</u>
营业外支出	2,006,350.00
合 计	<u>2,006,350.00</u>
23、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概况

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02 年 01 月 11 日正式成立的企业，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734165680C，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注册资本 3908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国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福光社区留仙大道 3333 号塘朗城广场（西区）A 座、B 座、C 座 A 座 1801

一般经营项目：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及养护管理；造林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及市政附属配套工程施工或维护，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古建筑工程；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种植和销售；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和信息服务；（以上需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生态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清洁消杀服务；花木盆景租赁；雕塑设计；温室、阴棚；城市园林绿化植物材料、园林物资设备及材料的销售；殡仪服务，丧葬用品的销售，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白蚁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无

二、资产负债构成状况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 145,031,031.34 元，其中：流动资产 136,709,987.58 元，货币资金 15,871,075.61 元，应收账款 58,095,725.61 元，预付账款 23,963,514.09 元，其他应收款 16,884,399.27 元，存货 21,895,273.00 元，固定资产净值 4,922,416.96 元，长期待摊费用 0.00 元。

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 50,665,868.74 元，其中：流动负债 50,665,868.74 元。



三、所有者权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 94,365,162.60 元，其中：实收资本 39,08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为 55,285,162.60 元。

四、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32,969,687.88 元，营业成本 109,858,838.03 元，税金及附加 592,017.03 元，销售费用 927,469.44 元，管理费用 10,114,497.16 元，研发费用 6,102,390.80 元，财务费用 832,160.52 元，营业利润 4,542,314.90 元，净利润 2,516,994.72 元，未分配利润 2,516,994.72 元。

五、现金流管理情况

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入总量 230,699,472.2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27,699,472.24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98.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000,000.00 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1.3%。本年度公司现金流出总量为 223,836,457.92 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15,071,378.16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96%；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668,786.40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0.3%；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8,096,293.36 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3.7%。2023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是 6,863,014.32 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是 15,871,075.61 元。

六、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69.83%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34.93%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15.40%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96.01%
5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3.54%
6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2.71%



七、总结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踏实稳步地发展，不冒进。深知要紧紧走在技术的前沿，持续地对技术进行改造，并不断地对创新研发加大投入，为公司的可持续地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姓名 陈瑞兰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5-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中智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302219651020018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3070007004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1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4.24
年度任职资格审查
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01-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2021986012510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7470213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4 年 02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史洪卫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408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213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8]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5月28日



证书序号:0020727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2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6667067J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天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史洪卫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4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5、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金地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3 地块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的投标活动，经自查，我单位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

单位（公章）：深圳市彬绿园林有限公司

时间：2026 年 10 月 10 日

